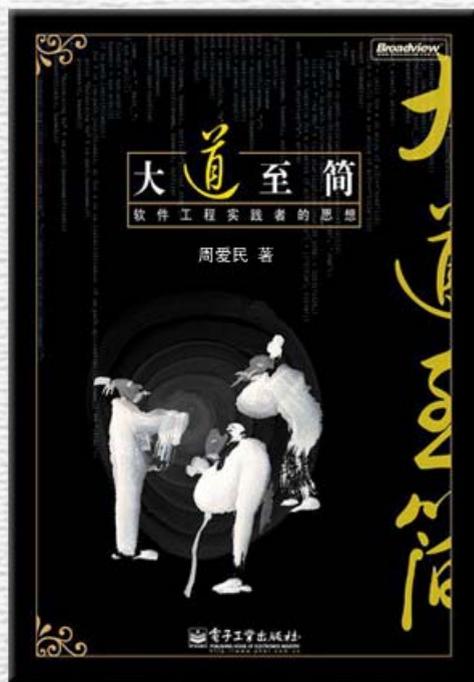


# 《大道至简》

的幕后故事

作者：周爱民



2007.05.15

## 有关于本电子文档的介绍

《大道至简：软件工程实践者的思想》一书于 2007 年 4 月全国发行，终于了却了我的一桩心愿，然而我却仍然无法静下心来继续我的下一本书：《动态函数式语言精髓与编程实践》(暂定名)。

这其实有两个原因。

一方面，我在网上看到的许多评论其实都是以这本书的第一版作为对象的。这本书的第一版是电子版，发布于 2005 年 10 月。在我看来，第一版其实也没有什么大的弊误，因此对于第一版的内容，在第二版中修改得并不多，但一个重要的方面就是使得 EHM 模型成为一个完整的、可讨论的工程模型。为此，第二版在正文前放了一张 EHM 图，并在该图下方用表格形式做了章节指引。这些举措，其实得益于第一版读者们的批评：书的结构看起来很混乱。

尽管第二版中这些问题已经不复存在，但我知道一些基于旧版本的讨论，仍然在影响读者的思想和视角。而另外一个非常关键的地方，就是第二版补全了全书的思想结构，在整个正文中，我补充了两章三节（共 18 小节）的内容，主要包括工程管理、组织、沟通等，也对软件开发中的工具本质做了细致地分析。

后面我将给出《大道至简：软件工程实践者的思想》第二版中的“再版前言”，这份前言更细节地讲述了这些增补的内容。

另一个方面，在第二版的附录中我写下了二千多字的文言文。这其实是第二版中的一条非常重要的暗线，以至于我特请朋友为此做了一套新的漫画作为插页。然而，我也知道搞技术的人喜欢古文的甚少，所以应该做一些释文，来解释这些东西。

——当然，真不喜欢读古的，就是有释文也不读。这我很清楚，但有总好过没有，古文难读难解，昔人已逝因而难解成了不解，我还活着所以还可以把他解释清楚。

于是我花了月余的功夫，完成了这一系列“幕后”。一方面提供给大家作辅助，另一方面增广见闻，也无不好。重要的是，读者能有所得益，我与书商少受些无妄的批评，便是大好了。

其它，在本“幕后”的附录中，我给出了文言文的初稿和终稿，以便读者参考阅读本文，但没有给出白话版本（在第二版的图书中是有的）。不太关注于细节的朋友可以只读本“幕后”之一、二和五，其它部分只是考证而非关键。而对于古文全无兴趣者，可以只读本“幕后”之一。

# 《大道至简》一书的再版前言

## 再版前言

### 一、 你在做什么

“你在做什么？”我经常这样反问那些跑来问我问题的人们。然后他们就愣住了。

做了许多年的开发，其实有很多人并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愚公移山》的故事里面，愚公为山所阻，苦于“出入之迂”，然后就决定“移山”。看起来伟大而风光的工程，可能只是拍拍脑袋的一时主意——如果只是觉得绕路太远，那么劈山开路岂不是更加经济？

愚公移山只是一种精神追求，而做工程却不是追求精神目标。我们的目标是完成工程，但是你现在环顾一下你的团队：有多少人的眼光是落在工程本身上的呢？

程序员正在调试代码，项目经理在忙着开会，市场经理在请客吃饭，老板可能还在来公司的路上……总之，你的身旁没有什么人关注工程本身。即便有一个人或几个人在像模像样地画着模型图，或者写着需求、分析与设计书，但是对于他们来说，这只是例行的工作，而不是出于工程本身的需要。

其实这也是我在几年前的状态，同时身兼主程、团队负责人和项

目经理的时候，我列出的工作清单排满了上班与下班的时间。我甚至忙到不知道自己有多忙。直到我将自己的角色分解到“工程层状模型（EHM）”中，我才渐渐地梳理出自己的工作方法。

《大道至简》这本书的名字并没有什么奥妙。因为是先有了EHM，所以这本书根本上是随着EHM的层次来展开的。它的第一版曾在《程序员》中选载过三期，那时我为了方便就以《从编程到工程》作为书名。后来出电子版时，才恢复到现在这个名字。而本质上来说，这本书还是讲的“从编程到工程”的各个环节。

至于“道”，其实在乎于你的认知。它不过是规律、本质的代名词。现在的书名，更像是一个以程序员出身的工程实践者，在历经10年后，终于领悟到“自己在做什么”时的一声感叹。

《大道至简》向你讲述两个内容：做什么和为什么做。“做什么”作为一种状态或者现象，通常是（阶段性）不变的，所以人们了解自己“在做什么”时大多只需要观察。简而言之，只需要自省，就可以了解自己的所作所为了。然而“为什么做”却相对更难于理解，因为这是“表象下的实质”，潜藏得很深：习以为常，便会根本上忘却“习”的来由。例如项目总监说要一份计划，你大概只需要拿一个以前做过的文档模板，很快就能写出一份项目计划案来。但在这个过程中，你已经忘掉了“项目计划案”真正存在的价值——写它的目的，并不是“完成工作”。

写一份项目计划案的时候，你的角色是项目经理，你的职责是计划与分工，你的目标是工程的时间、进度与质量的平衡。这份文档是工程的纲要，因此阅读群体是整个团队和项目干系人。所有这些，都可能导致文档的规格和措辞存在差异。

所以你需要认识“为什么做”。

这其实并不是非常困难。例如我在工程中经常问的问题是“可不可以不做”——哈哈，看起来我很偷懒似的。其实不然，因为接下来

我就会从不同的人那里得到“非做不可”的种种理由。

然而这是方法或者手法。《大道至简》并不告诉你这些具体的方法与手法。我只是叙述了基本的原理与思想。《大道至简》陈述的是一种途径、一个方面，以及一些探求途径、方面过程中的故事与思考。

做事有没有章法，在于你头脑够不够清醒；头脑够不够清醒，在于你是否视见到事物的本实。具体到如何做一件事（例如做软件工程）的方法与步骤，是本书所不能告诉你的。而反过来说，如果你认为自己“足够清醒”，那么这本书原本也就不会告诉你更多。

你足够清醒吗？

## 二、 第二版的增改

写这一版的《大道至简》，其实用掉的时间与整个第一版差不多。但新添加的内容，也就两章三节而已：

- 第六章，谁是解结的人；
- 第八章，你看得到工具的本质吗；
- 第四章第三节，沟通的三层障碍；
- 第九章第五节，审视 AP 和 XP；
- 第十章第七节，细解“法”与“式”。

此外，第二版的《大道至简》加入了一个有趣的部分，就是九幅四格漫画和一篇《愚公移山记》。

除了增加的内容之外，本版的《大道至简》还修改了一些章节的位置。例如第七章的“关注点”一节。因为 EHM 图提出来的不仅仅是一个“多层”的体系，而且它的“关注点”也是 EHM 体系的一个重要部分。因此放在一起讲述，会使这个体系更加完整。

还有一些细部修改。例如第一版说李冰与愚公处于“差不多同一时间”。这经不起考究，就改掉了。

## 三、 关于新添加的章节

第一版的 EHM 体系中有一个关注点没有详述。也就是“组织”。

事实上在“失败的过程也是过程”中，最后一节“工程不是做的，是组织的”，就是打算延伸到“组织问题”进行讨论的。但写第一版的时候，并没有就此展开。所以有些读者在看第一版时，觉得这一段没什么意义。

本版中添加的第六章“谁是解结的人”，讨论的就是组织和管理的的问题。承接上文而讨论“组织角色，分工明确，步调一致”等这些问题。为此，在综述 EHM 的第七章，也修改了“组织”小节的部分文字。

在本版中，我还添加了一章“审视 XP 和 AP”，对敏捷编程与极限编程做了一些讨论。我试图站在更中立的角度上来讨论 AP、XP，以及传统的工程过程（例如 RUP）。因为本书并不打算去迎合某种或者某些过程、方法与工具。

但即使如此，“敏捷（Agile）”也与本书表达的“灵活（Flexible）”的观点有相近的地方。其实本书在英文名上，就曾考虑过使用“Thinking In Flexible Engineering”这样的名字。我在这里特别补充这一点，是希望不要把本书的思想与 AP 和 XP 等同起来。

新添加的第八章“你看得到工具的本质吗”，占了不少的篇幅。其实，对于我自己来说，理解“语言只是工具”是一个顿悟的过程。但对于读者来说，是顿悟还是领悟，则更多的取决于思想方法与工程积累。我不能期望大家都能顿悟，所以就详写了这一章，希望能以渐进的说理，对我的思想脉络做一概括，并阐述工具之于工程的本末。

#### 四、 关于《愚公移山记》

在基本不影响原故事的前提下，我在本书中对愚公移山的故事进行了续写。我在 2005 年 4 月就完成了本书的第一版，7 月赴西藏旅游时，在珠峰大本营扎营之夜构思了“愚公移山”的续写概要，但到 10 月发布本书第一版（电子版）时，这篇续却没能够写出来。此次编写第二版，把这一年来在头脑中渐渐清晰的故事重理脉络，编撰成一篇文言，就是附录中的《愚公移山记》。为方便阅读，在本书附录中又

附了一篇白话文的版本。

书中的九幅四格漫画，不但概括了故事的大意，也是整本书的框架骨骼。为了使得整个故事更加完整并具连续性，我对愚公移山中人物的历史背景进行了一些设定（姓氏的设定主要是为了避免在故事中出现“愚公n代”这样的写法）。这里先作一些交待：

- 愚公，复姓公输，祖上虞国人(今山西平陆县北)。后迁居到太行山北，时以虞人自称，性情耿正，人称愚公。
- 智叟，复姓端木，魏国河曲人(今山西芮城西，风陵渡一带)，后迁与愚公毗邻，仍以河曲人自称。
- 邻人京城氏，世居此地。有孀妻遗男。京城一氏的后代中，有很多复祖姓目夷的人。

## 五、 序、前言及其他

这一版本，仍请蒋涛先生作序，替换了由他为本书第一版（电子版）所写的序言。在请李维先生做推荐辞时，先生不辞辛劳，寄过来一份推荐序，因此，我敬而重之地做在本书的序中。本书的另一篇序，则是请我的老朋友王昊写的。

第一版的“前言”以“后语”的形式在书末给出，这一版中保留了这种做法，具体的原因参见书末的“前言后语”。

此外，为了便于读者阅读理解本书，我也为新版写了这篇“再版前言”。

# 幕后故事(1)：关于第二版的出版

## 一、大道至简与愚公移山

《大道至简》一书最初的领悟来自那张 EHM 图。这个故事我在书中已经讲过：在一次 Delphi.NET 培训的准备工作中，我顿悟“语言只是工具”，并由语言的工具本质为起点，透视了整个软件工程体系。这张图后来被补充为“软件工程层次模型（EHM）”。而从这张图起，我便有开始为我的这些想法写出一本书来，而书的名字就是《大道至简》。

我写书是从前言开始，在写《大道至简》的前言（第一版的“前言后语”）时，我并没有想到从哪里开始写整本书。也就是说，只有写书的想法，却没有整个框架。因此你在前言中看不到有关“愚公移山”的任何信息。开始写第一章的时候，久久不能下笔，也不知道从何论起。我找来一本成语词典，东翻翻西翻翻，一眼便瞅见了这个“愚公移山”，再一想：嗯，的确是个好题材。这才由此下笔，因而《大道至简》开篇便与众不同。

## 二、第一版中的愚公移山

在第一版（电子版）中，愚公移山的故事只是用来总结“编程的精义”。尽管我称愚公为“工程名家”，但事实上第一版中所写的愚公“并不怎么会工程”，我对“愚公式的开发”、“积极的愚公”、“忽略成本的愚公”等都是持批判的态度的。唯一被肯定的是他的“聚室而谋曰”和“编程的（而非工程的）精义”。

我并没在更多的地方提到愚公，但这并不妨碍我想念这个人物。我在 2005 年 4 月完成了第一版的全文，7 月我从郑州的那家软件公司辞职，驾车去西藏旅游。——说是驾车，其实不是我驾（我不会开车）。所以一路上便是听评书和想问题，这个过程中想得最多的便是这本书，以及书中提及到的工程问题。

思考的过程终于在我抵达珠峰大本营的那晚爆发了，爆发的原因则是一罐啤酒。我很自信地弄了一罐啤酒，准备在珠峰底下过过瘾，结果只能喝下一半。就这一半也很快发作了，当时便心脏受不了，晚饭也没吃便躺下睡去，而半夜又醒转来睡不着。这睡不着的光景里，愚公就开始移山了。——哈哈。整个愚公家族近三百年的移山工程，如同在我脑子里活着一样，一幕幕地演过去。

从西藏回程的时候，我一遍又一遍地回想这个故事，终于不会再忘却了。我想我已经找到了《大道至简》一书的另外一种述写方式：一篇文言的、寓言式的故事。

### 三、 第二版的起因

第一版实在太薄，大概只有 120 来页，而且还是一种小开版的。当时也是跟博文视点谈的出版事宜，直到 2005 年 10 月也没结果。而我在 9 月开始便受聘于上海盛大网络，任架构师，并随即展开了“数字家庭战略”中的软件平台的架构设计工作。我基本上不会再有时间纠缠在《大道至简》一书的出版，或者“愚公移山”故事的编写上。因此，我在 10 月以电子版的形式发布了该书的第一版，并约请蒋涛写了序。

第一版最终不能作为印刷品出版，这很令我沮丧。但心里仍有些不甘，当时给蒋涛说：如果博文视点有计划要出版这本书，我还是把优先权留给他的。

电子版引起了广泛的关注，也有一些无关痛痒的争议。这些现象引起了邮电和清华两家出版社的注意，他们先后送出了合作的意向，想要出版这本书。清华出版社的朋友甚至为这本书拟了一个丛书，但也因为计划做成丛书的缘故，空耗了许久的时间，以至于后来邮电出版社挤了进来。我则两相努力，单等某一方递出最终的合同。而这时刻，博文视点的周筠老师也得了消息，打算要出版这本书了。缘于此前跟蒋涛的承诺，我很遗憾地拒绝了其它两家的合同（尽管合同已经寄了过来），从此这本书的出版权落在了博文视点（电子工业出版社）

的手里。

这件事我一直对邮电、清华的两位朋友深怀愧意。在《大道至简》的致谢中再一次提到这件事，用了八个字“未能兼美，深为致歉”。其实哪里单单是致歉的事情，心中之惭愧不便言说罢了。

#### 四、 《大道至简》中的古文

这本书引用了不少的古文，由此引起的争议也不少。其实，我想反方同学读书大多不细致。因为仔细地看去，就会发现我所引的古文多是大家熟读的。很多原本就是直接来自于成语，概略地数过去，就有：愚公移山、三人为众、皮之不存毛将焉附、问道于盲、徒有其表、买珠还椟、自相矛盾、一鼓作气（三鼓而竭）、工欲其事先利其器……这些成语或寓言，大多在中小学的课本中就学过，所以谁要说读不懂或者不易读，那我实在不知道应该如何回应才好。

我大致地统计过，这些古文中生僻的只有三四处。生僻的引文我要么作为章节前的引用不讲，要么就讲得很细。所以在我看来，第一版中的古文如果令人不快，那么这人大概是根子里便不喜欢古典，而不是文化知识上的欠缺。

由于这本书本来就是讲思想方法的，因此很多古文并不直接引用原意，而是引申开来讲。例如“问道于盲”，原本是指不正确的做法，而在《大道至简》这本书中，提出的观点却是：可以问道于盲，但别睁着眼问。

很多人跑来给我说需求做不了，跟客户没法沟通。其实问题在于他根本不了解客户，也不会顺着客户的思路去了解需求。我见过很多客户为了满足软件开发方的“需求”，而组织什么 UML 或 RUP 的培训班，甚至学习一些建模或者流程工具来描述他们的想法，每每看到这种情况，我都为客户感到痛心：他们要付出多大的学习成本，才能满足软件公司对他们的（而不是他们对软件公司的）期望啊？

问道于盲真的错了吗？南橘北枳究竟是橘的问题，还是枳的问题，亦或者两者皆不是？……总之，这些（工程中的）问题，原本只

是思想方法的问题，而现在散落在工程实践中，被人们用不同的理论、方法解来解去，最终弄得一团糟。

所以我说：命题设错了，就成了问题了。

就如同这里的古文，我根本就不看成问题。因为问题并不在于不易读，而在于读的人根本不想读。

那就不是我的问题了。

## 五、 插图与漫画

邵荣国夫妇是我多年的好友了，邵先生现在在郑州一家公司任艺术总监，而他夫人（明明）则与他是同学。第一版的漫画是由明明画的，画稿的创意来自于她读这本书的过程。第一版中邵先生只画过一辆坦克，但在第二版中却没有用这一稿，因此在 48 页上的那辆坦克仍是明明的原作。

第二版决定加入一套“愚公移山记”的漫画，这套漫画最初我仍是请明明执笔。那时她正怀着小宝宝，赶在小宝宝出生前，明明给了我这套画稿——再次感谢她的工作。后来，周筠老师觉得画风不够细腻，希望重画一套时，明明正在哺育小宝宝，我已是不敢打扰的了。

再找画稿作者的任务很艰难，而且时间太紧。最终帮我完成这项任务的是同事武洲，我从他家领养了一只小猫，缘此而相互熟悉。而他给我推荐的人选，也是盛大网络的另一名前同事，叫丘宝——这不是他的真名，而是小名，但他希望用这个名字。丘宝很痛快地接受了这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接下来两周，他完成了这套画稿。

当然，这里还得感谢邵荣国和明明。这套画稿的脚本我一早便已写好，而明明也已经为此完成了一套作品。而丘宝则需要用另一种画风来做这件事情，有了脚本和画稿垫底，便少费了很多周折。对此邵荣国夫妇俩功不可没。

事实上，邵荣国也只为这套漫画画过一个很卡通的铁匠，后来丘宝在绘制这一页时，换做了一个奋力敲击的铁匠，于是整套漫画（以及插图）中便再也找不到邵先生的影子了。

丘宝也是我要真心感谢的一位朋友，连周筠老师也夸赞他的认真与专业。《大道至简》第二版中的这套四格漫画，每一处细节、每一个人物都非常精到。而我尤其赞赏的是他言出必行的行事作风。

最后提到一些细节，这套漫画只有九幅，而全书却有十章。这是为什么呢？事实“愚公移山”的故事是先写的，而在为本书各章配漫画时，发现第四章是讲沟通问题的，而愚公移山的故事里没有任何与沟通相关的内容，因此只好不画这章的漫画了。

而其它各章的漫画与书的内容都是有相关性的——讲述的是相同或相近的内容。所以我一直给周老师说，漫画是书中思想的一条暗线，而那篇古文，说的则是与正文相近同的内容，只是说法不同而已。

## 六、 封面与章首

《大道至简》一书的第二版是在 2006 年 9 月初完稿的，之后便是审校、排版之些工作。其间的辛苦自不必讲，与博文视点的晓菲编辑用了大概两个月才磨合到工作状态。这期间，除正文和整体版式之外，序言、漫画、附录中的文言和封面都未定稿，因此我还得一件件去跟进。

简单的一张封面，没想到最终却成了整件事的瓶颈。因为“大道至简”这四个字实在太过抽象，因此邵先生给出的第一个设计是一只手，指尖有光晕一圈圈地扩散出来，其意则在于道的传播。为了让这个封面看起来与计算机有些关联，手的旁边还飞舞着很多数字 0、1。



这张封面很自然的被否定了，因为包括我这没什么美感的人都觉得它奇丑无比。周筠老师说拿到这个封面时差点被吓得从椅子上翻倒过去，实在不忍目睹，要把这页揭去了才敢看正文的，哈哈。还好这是邵先生的一个同事的创意，因此做得丑也不跌份。后来邵先生又做了数稿封面，也是不满意。我又找到以前《Delphi 源代码分析》一书封面的原创者李静（bubu），希望她能给出一个构思来。然而面对“大道至简”四个字，bubu 也才思枯竭了。

不过在这个过程中，我们达成了一个共识：封面并不是要表达“大道至简”，而是着力于突出抽象的“道”，或者本质的“简”。也就是说，要么求简，要么释道。

在困惑许久之后，在某晚临睡时，我突然想到三个和尚没水喝的故事。这不仅是因为“三”代表团队问题，而且三个和尚其实也是一个管理问题、团队问题。此外，这个故事也曾经被陈抗先生引用来解释奥尔森的“集体行动”理论。我觉得三个和尚的故事背景足以隐寓团队中的某些“至简”的智慧。因此随后，我请丘宝绘制了一幅“三个和尚没水喝”的漫画，又请邵先生再次设计封面。



这次看来不错，但在封面版式上的书名用字却迟迟定不下来：因为那“三个和尚”的缘故，字体选择总是显得别扭。周筠老师则第三次压下了书稿的最终印刷，把“重新设计封面”的任务交到了方舟的手里。几周过去，方舟终于开始抱怨“三个滑稽的和尚”限制了他的设计思路，把黑锅扔到了这幅封面底稿的头上。据说，当得知我同意

放弃“三个和尚”的创意时，方舟兄竟开心得大喊：“别了，和尚们。”

接下来呢？方舟兄前门向三个和尚辞行，后门则揖请三个道士。一方面和尚换作了道士，另一方面“没水喝”的工程窘况，换作“论道”的学术盛况。于是我们看到了最终这个封面，而这个封面让周老师和我都大呼过瘾，是很难得一见的好设计。



许多天之后，我仍在品味这本书的设计。然而我发现，它与最初的那个丑陋的“一只手”没有根本的区别：以三人中最左侧的道士揖起的手为中心，仍是一圈圈的光环，寓意“道”的光芒在传播开去；而背景中加上了出自黑客帝国的数字瀑布，以体现与计算机相关的含义。

回顾这个长达数月的设计过程，白底黑墨的三个和尚，换成了简笔反色的三个道士；将简单的 0、1 数字换成了炫丽的数字瀑布；将规则的几何圆周换成了如何灯晕闪烁……然而有谁注意到：创意仍不过是一样的创意，加上设计就变成了商业的作品。同样的看去，原本简单的工程本实，已经泛滥为整个行业的浮华。

谁会回过头去，看看原初的那些简单、甚至显得丑陋的本相呢？

## 七、 其它

很感谢一些朋友来信与我谈论书中的古文。例如汤国华先生甚至

例举“文章里的每一个方程式都会让他的读者减半（霍金）”，希望我注意到这个问题，并说“你文章开头的文言，也一样”。很感谢他，以及所有朋友们对此的关注。我首先认为汤先生的意见非常正确。但一方面就我个人来说，是很难容忍对传统文化的漠视的。但另一方面，只要不妨碍我对思想的表达，我也并不介意于用东方思想，还是西方哲学来表达我的个人观点。因此，我既读《二十四史》，也读《权力与繁荣(奥尔森)》。

不过本书既然是在讲我的思想，那自然用的是我的思想方法。在这方面，我承认我这几十年还是在按中国人的法子活着，固而也是按中国人的法子在想事情，所以也更易于用中国的思想哲学来解释自己。如果让我用西化的语言去做这件事，我做不好，也不能自欺欺人，所以请原谅我只能做个中式的学究吧。

既要做个中式的学究，那索性做得像样一点。《大道至简》第二版中加入一篇“愚公移山记”，这数千字的文言多少也与第一版的被批评有关。——要文言就文言得彻底一点，不如我自己来写一篇，占用几页的字纸来彰显一下古文的精彩，有何不可？

那么这篇文言又是怎么写成的呢？且等我下回再讲。

## 幕后故事(2)：“愚公移山记”人物篇

### 一、 引子

“愚公移山记”文言和白话两个附录，是《大道至简》第二版中非常重要的一个组成部分。大家读这些技术书，不会像文人读史书一样去做考证，因此这篇“愚公移山记”中的背景，怕是没几个人会晓得。而不了解这些背景，读这两篇文章便不会有什么意思。因此接下来的“幕后故事”，我将用一系列专题，来讲讲这个“愚公移山记”是如何写成的。

你可能不会想到，这将涉及到历史、地理、军事、文化、政治、科技……等等非常多的内容。所以，接下来的讲述，将会非常精彩。不过，对于不愿读史，或不愿读书的人来说，怕是有些无味的。；)

### 二、 愚公故事梗概

《大道至简》决定要重写“愚公移山”的故事，但到底要写成什么样子呢？下面先给出一组数据来说说新版“愚公移山记”的复杂性，新的故事包括：

1. 从西周到东周（春秋），前后 400 多年的时间跨度；
2. 愚公、智叟、京城氏（后为目夷氏）三族、六代人之间的交往与冲突；
3. 讲述到十五个诸侯国之间的复杂关系，包括十二个地、域名；
4. 涉及历史、地理、文化、职官、器物、人物等诸多方面的考证与考据；
5. 讲述到工程的起因、变更、风险、决策等多个方面；
6. 涉及制衡、诡诈、离间等多种军事谋略，以及复杂的多国关系、地理形势等的分析；
7. 虚构了十九个人物，其中十二人虚构了姓名；
8. 涉及了十四名真实的历史人物，起至周公，止至列子；

9. 除原寓言中的四个神话人物之外，新增一个神话人物；
10. 讲述到六本书，后来六书俱焚。

在新的故事里，有一个重要的主题，就是：移山不如开山。愚公的最初想法是要把山移平。但从道理上来说，这个目标设得不对，因为愚公的问题是“出入不便”，既然只是行路难，那开条路就好了，为什么要把整座山给平掉呢？因此，“愚公移山记”其实在本质已经把“移山”改成了挖山开路。这使原本一个“不可能实现的理想”，变成了“可以实现的工程”：劈山十丈，筑路二百里。

但一个工程“可以实现”并不等于它能顺顺利利地被做完。我们很快看到，工程导致环境破坏，又没有防灾措施，所以工程很快又被扩大了：（劈山）三十丈，辅以河道。

但接下来我们又看到，原本为解决“出入不便”的问题的开山、筑路的工程，换个环境，却成了国与国征伐的途径。当京城氏提出这个风险时，愚公浑然无觉，而智叟立即看到其中的问题，决定劝阻京城氏，一方面不要告诉晋王以躲避当下的危险，另一方面分散钱财为将来谋划。

又过了几十年，愚公一家终于把山挖开，并因此得以封官赐爵。但随后，正如京城氏所预见的发生了战争，愚公因此获罪。后来智叟与京城氏展开营救。退兵之后，愚公一家被罚在挖通道路的地方筑城守关，智叟则官拜中军辅政公，而京城氏归隐著书。又过了一百多年，京城氏的后人在关隘前著书立说，志欲解释智慧的奥义。时列子行经太行，释之以“道”。

在新的故事里，随着移山工程的推进，事态在不停地变化。随着这些变化，各种人物纷纷出场，或推或阻，或获利或获罪，瞬息变化之间，世事已越百年。

### 三、 愚公的故事

愚公有姓无名，他复姓公输，长子叫公输旦——随便提一下，京城氏与端木氏的第一代人物分别名为“初”、“启”，与这里的“旦”相同，都是事物初始的意思。

但为什么愚公要复姓公输呢？

各位应该记得《大道至简》第八章中讲了一个人物，著名的鲁班，也就是公输班。是的，没错，这里的愚公取公输作姓氏，原型就是鲁班。第八章讲到鲁班的“工匠思想”的三个方面，在这篇“愚公移山记”的公输氏中，也都是得到一一再现的。



(鲁班像)



(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例如讲到京城初游学回来，学到了冶铁和造车的技术。这时公输旦去求见京城初，却是“求之以粗铁之器、车载之法”。也就是说找人家要的是铁器的实物，以及车辆运送的方法。这里便说的是工匠思想中的“以工具之利为恃仗”，和“以技法之巧为较量”。——你想想，为什么愚公不去求取冶铁之法，造车之技呢？

如果第一代愚公是求“冶铁之法，造车之技”，那么愚公就不是愚公，而成了京城氏了。关于这个话题，我们下一小节再讲。

除此之外，公输氏还有一些管理或工程中常见的问题，例如没有风险意识、没有应对风险的策略等。但更重要的是，愚公始终将这个工程视成一人一事，因此对任何风险或者目标的变化都全然无备，因而会说“吾家百年之事，岂容一言而废之”。看到这里的愚公说“我一家人（吾家）”了么？

#### 四、 京城氏的故事

一说到愚公这个人物有原型，估计就有人想到智叟与京城氏都会有人物原型。是的，没错，这几家人都是有原型的。不过这里，我们先说京城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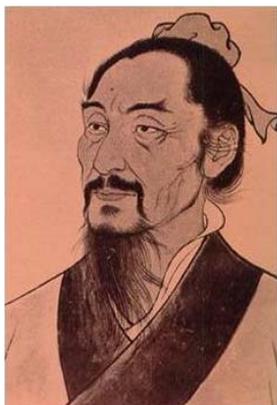
京城氏这个人物的原型，我在再版前言中其实是专门交待过的。在前言中，我说“京城一氏的后代中，有很多复祖姓目夷的人”。为什么我要单独地提交京城氏祖姓目夷呢？因为原来的寓言中，特别交待过“邻人京城氏（之孀妻）”，所以我不得不用“京城”这个姓。但我实际上想用的是“目夷”这个姓来铺垫人物原型，所以这里要讲“京城氏祖姓目夷”，而这个故事末了，也取目夷氏在关隘前著书，以呼应这里的背景。

“目夷氏”又来源于哪里呢？

多读史书的人大概会知道，墨子（墨翟）就是宋国贵族目夷之后。这里取的是顾颉刚先生提出的观点，说的是“目夷”原为商族的小国，目夷国后并入周代的小邾国，成为宋的属国，宋襄公封他的侄子在目夷国，后名之为目夷子，姓氏便从此而来。“目夷”这个地方，在今

天的滕州境内，现在还有“目夷君墓”、目夷山、夷河等地名。

所以在本书的“愚公移山记”中，京城氏就是目夷氏。而这个原型，就是墨子墨翟。



(墨子像)

京城一氏，总是不断游学、出仕和归隐。

从京城初开始，他先是游学，求得“冶铁之法，造车之技”回来，然后投之于实践，助端木氏经商，在晚年的时候将这些经验写成了“《论事》百篇”。《论事》这个书里，讲的是有制造的工艺、做事的方法和团队的管理与策略。这里应该发现，京城初是一个从实践出发，又归于理论的实践家，精通实战又有管理经验。

接下来，第二本写成的书叫“《观势》十篇”，是京城礼发现工程的军事隐患、又“归仕于鲁”之后写的。这本书背景中，京城礼已经是富远见、知时势、有谋略的人物了。

京城氏的第三本书叫“《趋避》”，只剩下“千言”了（哈哈，越写越薄）。这本书“论以方略宏旨”等等，已是极高的智慧了。这本书的背景呢？则是端木方、京城宜解了广野之危，以至于连几百年后的“假道伐虢”，也在算计之中了。

## 五、 智叟的故事

智叟这个人物的原型，从行文中基本上是看不出来的。但他的姓

氏和行事，还是透露了一些端倪。这个原型，其实是孔子门生子贡，也就是经常在《孔子》文中看到的“子贡问曰”的这个子贡。复姓端木，名赐，字子贡，其人利口巧辞，善于雄辩，办事通达。他是孔子弟子中的首富，善于经商，被称为儒商之鼻祖。自明朝起，他也被称作“先贤端木子”，所以也是先秦诸子之一。



(子贡像)

智叟端木氏具有子贡的这些人物特征。最开始，他听说齐国东边有交易海盐的市场，便让端木启荷担经商。到后来京城初习得冶铁制车的技术时，端木启已经通过经商而“适有余财”，于是开始利用京城初的技术来制造“高新技术产品（铁器、车具）”，铁器换茶、茶换马，而适逢战争，车、马值钱，端木氏因此速富。

到后来，广野建郡，端木博就开客栈；与邻交好，端木远就在诸国间经商（国际贸易呵呵）。由这些可见端木氏有商业眼光，善于投资理财。

这还不算。端木氏能洞察时势，顺势而为。当京城晰说挖开太行有刀兵之祸时，端木方就开始把钱财疏散开来，因而“富而不显”，弃虚名而守实利。因此当愚公挖开了太行山时，摇身一变成了“广南大夫”时，智叟一家已经默默无闻了，而后来晋王责公输氏通敌时，也就没了端木一家的份儿。

如果端木一家仅是如此，不过是狡兔三窟、营商守利的奸滑之徒罢了。但接下来，当京城宜来求救时，端木长笑着说：“先父度情而备时用，……所为者今也。”也就是说，当年端木氏把钱财藏起来，并不是为了敛财，而正是为了在五十年后挽救公输一家人。可见端木行事，并不逃避或者推托，而是谋定而后动。

再下来，端木长游说晋王，说：“广野这个地方，你说它是路，可以通过他讨伐南方；你说它是关，也可以镇守南方。但是用来攻伐还是据守，却取决于大王你自己的意思。”端木长首先把一个客观的因素，变成晋王对事物的主观看法：你认为他是有利的就有利，认为不利就不利。并且以此推出一个假设，说：“故今日之所忧者且为明日之所以喜也。”也就是说，你今天为有它烦恼，今后却要因为有它而开心。但是，读到这里的人就该想了：这不变成了晋王是在以自己的喜忧来论愚公的功过了吗？的确，端木长因此就说“此恐将有亏于王命矣”。那意思是说：你如果这样做，对大王的声誉也是不好的。这段故事里面，我们看到端木长的诡辩之才。

但如果只是诡辩，也不足以救愚公。因为后面还要出使雍国、单国，还要解广野之危、解魏焦之困，这些都不是诡辩可以解决问题的。而端木长看来也精擅纵横之术，联合雍国以牵制邾国、出使单国而瓦解敌盟、以及后面的分裂虞魏等等，端木氏用的可是军事计谋，而非一时的巧言丽辞。

其实这些构思，仍然起源于他的原型子贡。子贡“常相鲁（国）卫（国）”，他的政治才能，在孔子弟子中也是居首。子贡为解鲁国之危，赴齐、吴、越、晋四国，引祸他人而四国不疑（四国国群对他所作的利害分析深信不疑），并纷纷采纳他的主张。最终呢？《史记·仲尼弟子传列》载子贡一使，使势相破，十年之中，五国各有变”。十年之中，存鲁，乱齐，破吴，强晋而霸越，五国的形势都大变。其纵横之才，不让于后世之张仪、苏秦。

而“愚公移山记”里的端木长解晋国之危的策略，与子贡如出一

辙。不同的是，根据晋国所在的地理形势、邻国关系等等，端木长使用的具体策略也就不同。关于这一个故事的详细分析，我会放到“幕后故事之军事地理篇”中去讲。——本篇嘛，重在交待人物。^^

## 六、 适时出现的晋王

晋王这个角色着墨不多，也没有什么原型。但是晋王是一个非常优秀的决策者，他总是在最正确的时候决策最正确的事——虽然他不见得有什么“远见”。

晋王的第一个（也是最正确的一个）决策是虽然同意启动移山的工程，但是把工程的目标改成了“劈山有十丈，筑路二百里，以通南北”。也就是说，目标是“通南北”，方法是“劈山筑路”。晋王看到了南北沟通的利益，也定下了一下可实现的目标。而且落实到方法，也基本可行。

晋王的第二个决策，是在工程中出现环境问题，需要扩大规模的时候。这个时候，问题是山体危悬，山洪也无处可泄。这并不影响工程的目标，而且在技术上也有规避之法，因此晋王同意扩大工程，使之拓宽到三十丈，并辅修一条河道。

当工程竣工时，晋王赐给公输同大官；当河道畅通，而以民无灾殃时，晋王赐公输同以爵位。这体现晋王用人之技，驭民之心的特点。为什么呢？赐官和封爵并不一样，官是职司，并不世袭；爵则有封土，可以世袭。当公输一家挖了几百年的山，于民得利，赐官以彰其技；而河道畅通，救生灵无数，赐爵才是应民心之举。至于再后来，当广野招来敌祸时，公输同被问了死罪。看起来不合理，但大抵也是政治上的惯常手段。

其实有趣的地方并不在这里。我们接下来看，当端木长诡辩，把帽子扣到晋王的头上时，晋王问了一句：“不察于时事，则刑法之用何也？甲冑之用何也？”那意思是说，如果不审查当下的事情来判断得失，那么刑法就不能惩治有罪的人了，而甲冑也就不需要装备着来

御敌了。晋王显然很清楚端木长的诡辩之道，并没有受到迷惑。而端木长也顺势将话锋转开，说的是：“这只是在于用法的不同而已。”接下来又反过来问道：甲冑如果可以不用来平息战争，那么是不是刑法就可以不用来定罪公输呢？

这里其实已经不是诡辩了，而是在讨价还价。只不过顺着更前面的话看来，象是在说理罢了。但晋王三伐广野都不成功，当然急需一个“不用甲冑”的法子。所以这里“王诺（答应了）”，未见得是“诺”于端木长的诡辩，而更多的是从端木长身上看到了消弥战端的希望。

接下来，端木长使邗（由于是“出使”，当然是要晋王授权的）、单，以及后面瓦解虞魏联盟等等，晋王适时地、正确的作出了决策。除此之外，晋王赐爵给端木长，不受；再赐、不受；最后端木长官至中军辅政（职官的最高阶）。晋王可以说是识人用人，因为爵虽有封地，但未必参政；职官则主理国事。所以当端木长献来金钱时，晋王赐爵；当端木长展现军事、政治才能时，晋王拜为高官。

“愚公移山记”中的晋王未必有才，也未必有智。但他总是很清醒，是典型用人治世的君主。但是回过头来想想，我们的工程中，真正的决策者可能才智兼备，但未必清醒。大多数时候，“不清醒的决策者”或者是宥于枝节，或者是耽于己见。真正知人善用、用人不疑，以及知事之大体的“晋王”并没有几个。

## 七、 愚公：矢志如一的执行者的悲哀

我们的教育总是说：做事要有始有终、要有恒心有毅力。但是在“愚公移山记”的这个故事里，愚公一家怕是最矢志如一的了。我们也在总是讲执行力，说凡事要做实，要先做后说，落到实处。同样是在“愚公移山记”里，我想愚公一家也是执行力最强的了。

然而愚公公输氏一家，尽二百余年而不成其事，到后来却要端木、京城去救他出狱才成。

这是为什么呢？

说到底还是鲁班的那种“工匠思想”的问题。在 EHM 图中，最左侧是以“程序=算法+结构+方法”为核心的角色，他们的共同的目标都是“实现”。在“愚公移山记”中，公输氏世代的目标也只有一个“实现”：就是要把山挖开，挖条路。以至于到了后来，他们都忘掉了目的，忘掉了需求，他们只剩下了“实现的欲望”。——当太行山被挖开时，他们实现了“自己的”目标，但是他们忘掉了两百年前定下目标时的需求：出入之迂。

目夷氏在向列子问“愚”时，列子说：“移山取道，筑关自守。不知其始，非知所终，是为愚也。”意思就是说：原本是想要道路通畅的，最后却筑了座关隘自己来守，道路仍然是没有通畅的。做事情不知道它的起始，也不能预料它的结果，这就是“愚”者的表现了。

愚公的原型鲁班，与此是堪可类比的。

不过，既然在《大道至简》中已经分析过鲁班的工匠思想的问题，在这里我就不再细述了。但是，从另一角度来看，在传统的教育里，“埋头做事”的愚公是受赞扬的；在传统的公司里，“勤奋敬业”的员工是受嘉奖的。我虽然不会去否定这种良好的品质，但如果只剩下“埋头做事”与“勤奋敬业”，而忘却了做事的目的、敬业的目标，那一样也是愚者。

不要在意于“愚者”这样一个不太中听的名字。在《大道至简》第六章中，我写过自己在 Y 公司七年，最终、也是最失望地离开这家公司的原因，就是“不是知道工作的目标”。所以，事实上谁都可能这样一路行来。真正的问题是，作为公司的管理者，或者项目的管理者，是否能够让给“愚者”们一个清醒的方向与目标。

在这一点上，我常常觉得晋王是对的。但那是“决策者”的问题。在《大道至简》中，应对这种无视目标、埋头实现的开发人员的法子：做为开发人员，我们不应当妄自菲薄；作为管理人员，我们更应该善而用之。

——但这样，就真的不悲哀了吗？

## 八、 PK：京城氏 vs 端木氏

历史中墨子跟鲁班 PK 过一次，结果是鲁班输了。《大道至简》中用这个故事来论述鲁班的“工匠思想”。另一个方面，这个故事也说明京城氏（以墨子为原型）如果跟公输氏（以鲁班为原型）PK 的话，毫无悬念：公输氏一定是要败的。

但如果拿京城氏与端木氏 PK 呢？也就是说，墨子要跟子贡 PK 一下，会是如何呢？

这个对局就有点意思了。

（不过这里的京城氏大概还没有墨家的“非攻”思想，这里也不打算谈攻与非攻。我只是打算将京城氏人物身上表现出来的性格特征，与端木氏做个比较而已。）

“愚公移山记”这个故事的前期，京城氏游学鲁国，回来之后成为了一个手工业者，掌握的冶铁、制车之技可以说是当时先进技术的代表。后来，由京城初在晚年完成了一本书，名为《论事》，讲技艺和组织等问题。在这个过程中，京城氏快速地完成了一个转变：从手工业者变成理论家。如果换个说法，就是从工匠变成了工艺，由小工变成了大师。而由京城初“晚隐于鲁”开始，也形成了京城家族的隐士文化传统。

在这一时期，端木氏在营商积富，因此与京城氏没有可对比性。但是，端木氏也表现出了对趋利避害的人性、对好大喜功的官性的基本把握，他告诉晋国的大夫说：大王轻视这件事，大家会不服；重视这件事，大家都会称颂。又说：把太行挖开，好处多多。于是搞定了晋国大夫，随后把公输氏移山之私事，变成了筑路的国事。

第二次交锋中，京城晰游学回来发现工程风险。公输召“不知道应该如何回答他（亡以应）”，这时就让他去找端木远（使告端木远），这个细节说明端木在当地已经形成了一定的影响。这种影响不单单是

经济实力上的，可能也包括一些智谋策略方面。后来又说端木远去向“司空”建议，司空也采纳了他的建议，这说明端木远在政治上也有一定的影响力。

这两处细节表明京城晰游学增长了见闻，对工程中隐存的风险有了一定的预见性，但是他未必有解决这些问题的能力和实力。但这时的端木远，不但有谋略，而且也已经有相当的社会、经济和政治基础了。

第三次交锋发生在京城礼（他又游学了四十年）与端木方之间。这次京城礼显然眼光更长远了，他已经从国与国的关系来看待“愚公移山”这项工程，而且准确的预见到战争将在哪些国家中展开。这时端木长先是“笑而应之”以稳住局面，等公输否走后，又跑回来见京城礼，“详以利害，再拜而请”，终于使京城礼承诺不再揭发这件事。

京城礼不揭发这件事并不见得是因为端木方之“请”，大概还是因为端木方准确地描述了事态，并就今后的发展达成了一致。——后文也讲到了这是因为“（京城）礼公知时知势”。所以在这一次对决中，京城礼敏锐胜过端木长，二人在形势的分析和把握上站在同一高度。不过在另一方面，端木长的机智和快速应变的能力得到彰显。

随后京城礼“归仕于鲁”，写了《观势》。这本书讲的是辨析形势的方法，以及解决问题的应急、应势的方法。端木氏则开始了随后五十年的谋划。从这一点上来看，端木氏的远见犹在京城氏之上，而且一旦发现事端便快速应对，积极谋划，高效、敏捷、果敢且举重若轻。

第四次交锋其实是一次合作：京城宜与端木长共同来解决晋国的广野之乱。这一次，避世的端木、游学的京城同时面对了晋南的战局。但自一开始，京城宜就显得过度的患得患失，将问题揽在自家头上。而端木长而泰然自若，以至于“行于冀鲁燕齐，（而）无有知其事者”。一副大局在握、成竹在胸的样子。

当端木长出使雍、单的时候，他“令”京城宜赴邗，这表明端木长已经把控了局面，京城宜亦为他所用了，以至于后来又“潜使”京

城宜去虞国。看起晋、虞交好的局势貌似京城宜的功劳，但当晋王“愤而不允”时，端木长又跑出来说话，说：“臣教（京城）宜所图者……”这又表明京城宜的作为，亦出自端木长所授之机宜。

所以整个晋南的局面，其实早在端木长的算中。京城宜居其间，如同一枚算子。

京城氏敏锐，墨家之入世、之兼学、之博爱各占几分，但或因小而失大，或因大而废小，常宥于边角而不自知。因此京城氏出世小隐的时候还可著书立说，却不能入世。而相比之下，端木氏聚财而不敛，知时应势，深思远谋，是入世之大隐者。

京城游学，常得新知；端木大隐，实藏睿智。知与智，端木胜在智。

## 九、 终极 PK：目夷氏 vs 列子

在“愚公移山记”的故事里，目夷氏就是京城氏，这个我们前面已经讲过。整个“愚公移山”过去了一百多年之后，端木与公输都不在了，目夷氏却还在：他回到太行山下著书立说，最后遇见了列子。这里又为什么要这样安排呢？

目夷氏以这些先辈的著作为基础，完成了一本《释智》。这本书没写它有多少字或者多少册，但以“一年成《公输诸公记》、十年成《京城目夷氏集注》”来做铺垫，说《释智》这本书写了三十年，可见目夷氏花了多少的智慧与心血。然而，最后列子出来回答“什么是智”，就用了一句话，目夷氏就把这些书全烧了。

显然，列子是要胜目夷氏（以及目夷所代表的墨子）的。但是列子又胜在何处呢？

我们前面分析过：京城游学，常得新知。其实京城氏一代又一代人，所做的无过是求学、验学和著书。这就好象西方科学，如果有一个实验室管理员成天看书、看别人做实验，然后把这些书中的、实验

中的写下来，那么你除了说这个实验室管理员是一个“知识记录者”之外，大概算不上什么“智慧”。

当然，我们不能否定这些被记录的“知识”的重要性，以及做这件事的人的无私与伟大。但是应该清楚，这些还只是“知”，而不是“智”。

所谓“知而获智”，并不是说一有了“知”，就会“获智”。“获知”与“获智”之间，有个转化的过程。这一点在《大道至简》里也写到了，那一小节叫“化而用之”。

所以在“愚公移山记”里，京城氏通过不断地游学，保持着典型的“有知识、有文化”的人的形象，但是也总是“食而不化”，数代人都成了知识的记录者：《论事》记录做事的方法；《观势》记录了解局势的方法（偶尔也论及机变的技巧）。

到了150年后的目夷氏，他用了1年来回顾历史，10年来分析前人的知识，又花30年来解释从这些历史、知识所蕴含的智慧。如果放在现在，目夷氏一定是文、史、哲、理的全才，而且一定是理论分析方面的泰斗。——因为他居然通过分析，将“智”解释了一遍。这就好比我们现在有一个人，用0、1的理论把人工智能解释了一遍，自然是非常泰斗的了。

如果我们认为一切都可以被理论分析，用数理逻辑等等这些来解释清楚，那么中文以后就不需要有“道理”这个词了：大家只需要讲“理”，不需要说“道”。

理是可证的、可述的、可重演的，所以“理”是可以学来的。而道不是，道是不证的、不述的、不重演的。道是悟得的，而不是知得的，所以道不可以学来。在以前的一篇博客上，我写过《也谈读书》，其中讲到这个“道、理”：

---

所谓“理”，是可以学来的。书上讲的都是“理”，但每每互相有别，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所以“理”尽管可以学来，但如果不会辨识，不会分析，不会思考，那么听来的全是“理”，到真用的时候，便全然无理了。

---

---

所谓“道”，则是学不来的。道是体悟，道是自得自省。当然，没有基础、没有识见的自得自省，差不多就是“自得其乐”。一些民间科学家总认为自己了解了多么多么伟大的知识、见解，然而放在相应的学科里一看，都是被否定或者肯定了很久的东西。这就是体悟者自身的素养不够的缘故了。

---

所以我在这里说“道、理”，其实的意思是说目夷氏学富五车，是知。既不是智，也不是道。所以目夷氏向列子问愚，又复问智。

目夷氏或者已经认为《释智》已经解释了智慧的一切奥义，或许也只是想向列子问求证一下自己的观点。但他从列子那里拿到的答案是什么呢？

列子当然不再需要用什么背景人物来隐喻。列子就是历史上的列子列御寇，他是道家学派的先驱。大家也应该还记得，“愚公移山”的故事原本就出自于《列子》，所以这里用列子来释“道”，而没有用老子或庄子。

列子在这里说的“道”并不是我们常说的“清静无为”，而是来解释智慧。这段话是：“非土石者技之所实，亦非锱铢者利之所虚。车马无缰，道而驰之，无有倾覆。斯道者，智之所在矣。”前半句的大意是说：实技、虚利这些都不足以称之为智慧。在这里，实技可以引申为“获知”，虚利可以引申得“获得”。换成最直白的句子，差不多可以说成这样：你翻破了几百册书本，或者你挣了万许的月薪，都并不表明你拥有了智慧。后半句的大意是说：“车马没有缰绳，只要循着道路奔驰，也不会翻倒。那么这个道，就是智的所在了。”这里引入“道”来解释“智”。但这个“道”是固存的，他不是因为有了车马，或者车马有了缰绳而存在，他原本就存在——与车马没什么关系。

这个道，与我前面说的“道、理”中的道，是同一个意思。我说过“道是不证的、不述的、不重演的”，因此我也没办法用文字来说清楚这个“道”。如同在这里，我也只是说道原本就存在，道独立于车马、缰绳而存在。

我不是释道者，也不是释智者。“大道至简”四个字原本只是一声感叹，读者读这本书，能“得”多少便是多少，因为道是读者个人的领悟。

回到这篇“愚公移山记”的末尾，最后的一场 PK 其实更象是哲学与理学（这里说的是现在的理工学科中的理学）的 PK。目夷氏认为“智慧”可以被解释，如同他原来从先辈们的典籍与历史中获得知识的法子一样，他也希望“智慧”被解释、被记录。但我们明白，这是“知”。而目夷氏焚书，并不是要去否定“知（识）”，而是他寻到更高层次上的“知”。

在“道”与“理”二者之间，理的可辩、可证和可述其实常常束缚了人们对道的领悟。放在软件工程之中，我们大多数时候是去读一本经典的理论，却不去想“理论”的来源其实是在实践中的领悟。——我承认国外工程理论的先进（我其实也是那些理论的实施与实践者之一），但我们大多数人只是得其法式之皮表，而弃其思想之髓质。很多人陷在了理论的考证与考据中，亦步亦趋地做工程实践而不自知、而不自觉、而不自醒，但是可悲可叹地了。

目夷说愚，证之以理；列子释智，寓之以道。道与理，列子胜在道。

## 幕后故事(3)：“愚公移山记”事物篇

### 一、 引子

以古文述事，难点之一便在于我们对历史了解并不充分，因此常常把这个朝代的的东西放在了那个朝代，或者让原本是甲做的事，说成了乙做。这样与史不合，容易使文章出笑话。这一篇“幕后”，便来说说“愚公移山记”中的事物。

不过由于这篇故事重要述事，所以对于“物”的描写并不充分，能拣出来谈的并不多，望谅。

### 二、 铁器

“愚公移山记”中对铁器的考证是一个非常令人痛苦的事。我从一开始便设想，到底有什么法子让愚公在太行山中挖出一条路来呢。然而思来想去，只能让他用铁器。

但是在文章还没写完时，我就犯了嘀咕：京城氏生活在西周中期，有铁器用吗？那个时代的先民，要挖开一座山，到底该用什么器具呢？

中国的冶金技术的起源实在是讲不明白，大抵上来说，早至商朝就偶有陨铁的器物出现了，春秋初有铸铁，战国末有铁兵器，鲜有钢。晚至秦朝便有了锻钢。例如从历史上来说，秦统一六国时的主战武器还是青铜剑，包括像箭簇这种需要极尖利的小部件，也是用铜制，而非铁制。而当时，象鱼肠剑、干将莫邪剑这类以精钢为主要成分的武器也已经有了。所以炼铁的历史，早无出于夏商，晚不过于春秋。

《刀剑录》中说夏代便有“孔甲”采铁铸剑，但无有切实证据。郭沫若则提出周初便有铁器的说法，郭老是通过文字考据来论证，后来杨宽在《中国古代冶铁技术发展史》中解释，认为冶金史上总是先有块炼铁，而后才有生铁，而中国春秋时间已经有了生铁，那么块炼

铁就应当出在西周中期至春秋中期之间。

关于这个年代，在较近的考古中是有实据的。在三门峡虢国墓地（西周晚期至春秋早期，约公元前 700 年）中出土过一柄块炼铁制成的铁剑。因此可被考据的铁器历史，大致只能到春秋早期。



（春秋早期的铁器(铁刃铜削)）



（商代铁刃铜钺(陨铁)）

“愚公移山记”所说京城初学得冶铁之技的时间，大概是在公元前 990 年左右。因此在这个时代，是不应该有“冶铁之技”的。这篇古文只说“（求之以）粗铁之器”，实在是想跳过这个细节，不确切地说明铁器的材质。粗铁在冶铁工艺中算作什么铁，我也说不清，大致说成是劣质的铁块吧。即使如此，要用这样的精铁来做农具或民用，

也实在不可能，因为这时的铁器（即使是劣质的）也不可能量产来做家具。

但是我又不可能在这篇文章中说京城氏用铜器来提高了愚公的工效。因为那个时代，铜是很珍贵的资源，有来做农具挖山，大谬。

所以这里说“京城初习得冶铁之术以归”，其实是假的。

### 三、 推车

京城初还学了一项技术，是“制车”。这里所说的车，当然不是战车，如果是战车，那对愚公挖山来说是没有意义的。

所以京城初学得的当是某种“人力车”或“畜力车”的制作工艺，例如推车或牛车。那个时代象牛车这样的东西，是贵族的座乘，如果说它用来运土，得笑死N多人。所以更进一步地推论是，京城初所学的能用于愚公移山的“车”，是一种（人力的）推车。

这就麻烦了，推车这个东西，在京城初所在的时代，被发明出来了吗？

如果是“车”就比较好回答，黄帝时代就已经有了，而且还发展出了专司制车的官职（叫车正），但形制上是独辕车，到了战国时代，才发展出双辕的车。车的样式呢，则主要是两轮的，少有四轮的。畜力方面，在夏商之前最多是三匹牛马，周朝后有四~六匹牛马拉的车。

但推车呢？这个历史上也考证过，独轮推车出现在西汉（而且独轮车是中国传到外国的一项先进技术）。独轮车的问题在于制作简单，但操作复杂，一般人是不会用的。所以它出现的比较晚，后世学者推车，诸葛亮所制的“木牛（流马）”，就是一种特殊的独轮车。所以直到三国时期，独轮车的制作与使用，仍然是一件“技术活”。



(单辕双轮战车(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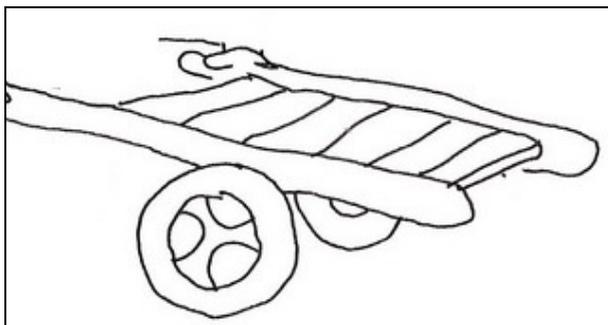
(独轮车)

而自夏商至春秋，战车大多是双轮。所以后来秦始皇要“车同辙”，就是要求这两个轮子之间的距离一样。既然双轮的战车很早就有了，那么双轮的推车会不会早于独轮车而出现呢？是的，距古书的记载，早在夏朝晚期的时候，就已经能够制造有辐车轮的轻便两轮车，但是这个时期的两轮车是用人力牵引，而不是推的。商时称之为“胡奴车”，周代叫“辘车”，秦时称为“辇”。在秦、汉之后则一般用来特指君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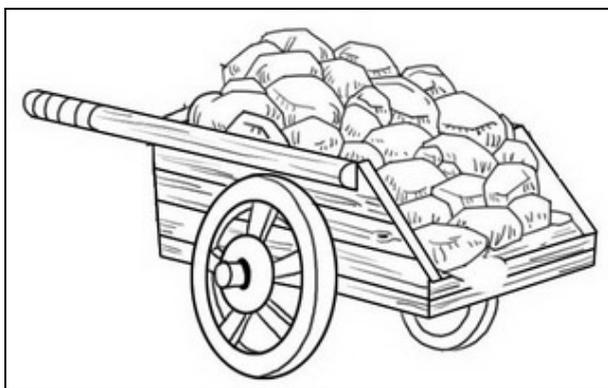
后的所乘的车。

两轮车有了，但初时是用来拉的（你看“辇”这个字，就是两人拉车），所以什么时候开始有用一个人来推的两轮车，就没得考证了。而我们在“愚公移山记”里说京城初学得的制车之技，就应归为这种两轮车（万不能变成了独轮）。然而推还是拉，则不重要了。

关于这个细节，在第二幅的漫画中就有表现。我当时写漫画脚本时就写着“双轮推车”，等到明明、丘宝画的时候也一再叮嘱，一定是“双轮推车”。所以我们就看到了下面这样两个版本的“双轮推车”。：)



（版本一）



（版本二）

#### 四、茶、马与盐

基本上，原始商业交易是需求市场的一种表现。简单的说，是有需求就有市场。如果考究一下早期社会的资源分布，就会发现，如果一个地方缺乏某种资源，那么就不会建立起依赖这种资源的经济或文化。

虽然不会有这种文化，但并不会消除掉这种市场需求。相反，他们会把这些资源当成稀缺商品，既稀缺则必然价贵。用在“贱买贵卖”的基本商业法则上，就变成了：如果一个地方没有某种资源，则必然存在这种资源的市场；反过来，如果富余某种资源，则必然成为这种资源的产地。

基本的商业法则就是这样。而“愚公移山记”中的端木氏营商，有没有违反这些规则呢？换言之，就是三个问题：

- 端木氏“闻齐东有海盐之市”是真的吗？
- 端木氏从晋南拿“茶、布”，能到齐东去买好价钱，然后换回海盐吗？
- 端木氏真的能做粗铁换茶、南茶北马的生意吗？

这只要看看这些地方的资源情况，就可以有答案了。

“齐东”是指今天的山东东部。山东又叫齐鲁之地、渤海之滨，所以愚公填土石于渤海，京城游学于鲁国，和端木去齐东经营走的是同一条路，至多是远近不同而已。因此呢，说智叟命长子“荷担而从”，以及京城氏命子“随焉”，都是可行的。齐国的范围，大概包括今天山东省偏北的大部，兼有今河北省的东南部，全境东临渤海。自古便盛产海盐，也是中原地区的海盐的主要交易地。

再说晋国的茶。其实晋国（今山西）并不盛产茶叶，但晋商历来有交易茶的传统，他们主要在福建、两湖、安徽、浙江、江苏一带购买茶山，然后包销。所以晋国并不产茶（三国两晋前的文献中所见的重要茶叶产地，几乎都在巴蜀和荆楚），但也有茶叶交易的市场。因而在“愚公移山记”中说“（端木氏）晋中以易茶”也是可信的，但

晋中不应直接理解为地理中心，而是政治经济中心就好了。

但这个问题还没有完，因为那个时候人们到底喝不喝茶，还是个问题。陆羽在《茶经》中指出：“茶之为饮，发于神农氏。”这个说法落不到实处，古人一说什么东西好，就归到神农、轩辕之类的老祖宗头上，这种言论拿来作考据，大多不确实。中国茶文化的考据中，只能确定在三国之前，但早到什么时候，就考证不确切了，但远在秦汉、先秦时期的说法也都是有的。所以说，关于茶和饮茶，京城氏那会儿大概还是有，只不过经不起考证。

最后我们说说“燕北易马”。燕国在哪儿呢？在夏商时期，今北京地区有一族人以“晏（燕）”为图腾，为族徽，为族名，并进而为地名、国名。后来周灭商，建立了诸侯国“燕”，又称北燕。所以京城氏时期的“燕”就是这个北燕，位于今天的北京房山地区。从地理上看，燕北便是草原了，是游牧民族生活的地方，当然不会少了马。所以京城氏的生意，从晋中易茶，到燕北易马，南茶北马的生易，确实是可以做得的。

我们今天的人写古文，尤其是写古代背景的古文，应该要慎重一些。能考实的尽量考实，不能考实的，在用字措辞上便要虚些。例如前面写到的“粗铁”，其实后来任真先生改到这一处时，便问“何谓粗铁”。我笑着说，大概是炼不成铁的劣质金属块。这意思，便是考据不充分，不堪细究，所以虚写为“粗铁”了。

同样的道理，写贸易，起码要合符贸易原则。如果写错了，变成京城氏要拿晋地的盐去换齐东的马，那就得闹笑话：晋地虽也有（池）盐，但海边可不养马啊。

## 五、 布与衣饰

京城氏是拿茶、布去交易海盐的。这里的布是什么布呢？古人的布与帛是两种东西，前者是织布，后者是丝绸。帛这个东西，是要拿蚕丝来做的，出现的较晚。《孟子·滕文公》：“五亩之宅，树之以桑，

五十者可以衣帛矣”，所以看起来，直到晚周战国时期，帛衣还是很名贵的，需要大户人家才穿用得起。

虽然布、帛这两种东西都早早是有的，但事实上当时的一般民众还是穿麻布和毛布的褐衣。所谓褐是用兽毛捻线织布，还将毛打成毡子。这样的毡、裘也有很多种，有粗毛、细毛之分，也有皮质之别（例如孟尝君的狐白之裘）。但到了细毛、狐裘之类，一般人也穿不起了。

所以那个时代，大略是敝体以布，敝寒以裘。大略就是这样一种衣着文化。从款式上来看，象安阳小屯出土的两个碾玉童子，都是头上两个丫角，身穿右衽，束带及膝的上衣，下穿长至脚面的裤子，脚穿平底鞋，其装束与辛亥革命以前的民间装束，并无多大差异。而早至商、周，象冕衣、寝衣之类就已经有了，也有冠、带、袂、履之类的服饰。

说这些细处，主要是因为那套漫画中的人物形象，大概也不差的。但细节上也讲不实，丘宝的画法，大概还是以影视剧作了些参考，所以像与不像，自有别人去研究。我们不要追究得太细，只消不是画成光腚，或者树叶遮体的原始时代，便已是不错了。



（东周男子服饰）

但端木氏是要拿“茶、布”去齐东交易的，这个交易做不做得成呢？我想大抵做得。因为晋（今山西）、豫（今河南）之地当时是农耕文化，而齐（今山东）是渔业文化，农耕文化的织布技术当然强过渔业文化。所以不管端木氏是拿布还是帛去齐国卖，总还是能有些获利的。

## 六、斗与车

大家现在读到的“愚公移山记”中是没有用到“斗”这个量器的。此外，虽然有几处用到了“车（和车马）”，但也没有用“车”来做量器的。

但在这篇故事的最初版本里却是有的。其一便是说“端木远商于诸国，钱资允盈，斗金而量，竟无数”。任真先生在回信中问：“斗金而量是何意。”我解释说，就是“以斗量金”。任真先生以为不妥，认为金不以斗量，便改成了“资财愈充”而已。

但金真的不以斗量吗？这个问题我查了很久，但查不实在。因为斗是个容器量具，不用来称重。古人说“千金”是泛指多，而说“千两黄金”才是确指。而这“千两”却是指重量，不是体积大小。所以，如果某人要算算自家藏了多少黄金，想来是不用斗的。至于常见的成语“日进斗金”，据说已是出自明清小说，在先秦时是不会这样用的。

所以在最终的“愚公移山记”中，没有“以斗量金”这样用来计算财富的写法。但是古文中也有以容器来度量黄金的，但不是用来计算个人财富，而是用来赐、赠之类。例如皇帝赏赐，有“斗珠”、“斗金”之类，这也包括有用斛来量的。因此，在这篇文言里面，还有一处说晋王“赐（公输）同金百斛”的，这一斛，就是十斗了。

在这篇故事的最初版本里面，还有一处是用“车”来量金的。这是说到端木长“备三军之甲，集十乘之金”去见晋王，这个“十乘之

金”就是十车的黄金。但任真先生读到这里，又疑，注曰：“金以乘量，愿慎考于古为佳？”我的确找不到这种用法的出处，但是我也想不出一法子，能叙述端木长向晋王献了这许多的黄金。于是求计于任真先生，无解；又求计于另一位深谙国学的朋友，仍无解。后来，任真先生建议去掉这对句的句式，改作了“备三军之甲，金以十乘”，才算了事。

“金以十乘”是指运了十车黄金，强调运送的方法；而“十乘之金”，则是强调度量的单位。相比之下，前者是要更合逻辑一些的，所以就有了读者看到的这个版本。

## 七、 工程

讨论“工程”这个词，是因为在文言中出现了“工程伊始”这句话。这句话大家都应该会读得懂，但问题是“工程”这个词，在讲述先秦的古文中能用得吗？

既是写古文，写文言，那就该写得象一些，太新近的词是应该用的。例如要在讲先秦的文言中写上“摩登”一词，可能得令人笑掉大牙。所以“工程”这个词，用不用得呢？

其实“工程”在这个词，在唐朝之前是未有使用的。唐以前的文献里，多用“工事”。工程和工事其实是同义，在不混淆的情况下，也用“工”这个字。例如在任真先生批改另一处“工程始速”时，就建议用“工始速”。同样，“时工程且半”，任真先生也批了一句：宜作“时工事且半”。

不过最终这个词还是用成了“工程”。因为这本书是讲工程的，如果再换个词，大家并不好理解，也没有必要。只是大家应该清楚，这在不是那时的惯用词。

## 八、 其它

这一篇内幕写到两处与任真先生商讨改稿的事，但这些记叙只是寥寥。我与任真先生在近两月的时间里，就这篇文言几番较改，其中

的细节我放到最后一篇再讲，这里就先不细说了。

这篇文言里许多与史实相关的内容，大都经过考证。相关的资料文献，我也在最后一篇中去列举。大多数人不关心这些文献的细节，所以也不至于要在这里一一列出来。若只为图个门面上的事，便是不必了。

下一篇将是这辑内幕中最精彩的部分，要讲的是军事、地理、战争与谋略。个人以为，“愚公移山记”固然是写工程相关的事，但最终所述的道理，却不全用于工程。就如同我喜好古文，未见得便要与古人对话，拿到今天来，讲些今天的事，也是可以的。

器物之用，惟在人法。古文作为一种工具，一理相同。

## 幕后故事(4)：“愚公移山记”军事地理篇

### 一、 引子

在前面我们已经讲到过“愚公移山”中的人物、事物，并且预告说现在这一节“军事地理”将非常精彩。但现在，这个精彩看来要打个折扣，因为这一小节只讲军事地理，不讲谋略，因此便只是一些背景性的文字交待，喜欢读的便读，不喜欢追根究底的，跳过去也可。

军事策略总是要与地理、环境等因素相关的，因此如果不先交待这些，那么策略也就讲不清。但所涉的国、域、地名和位置信息等都是古代的，所以就写得罗嗦了。大家姑且放开心情，当作历史书看看罢。

下一节将是“军事谋略篇”，那才是重点。：)

### 二、 愚公到底是哪里人

在开始写“愚公移山记”之前，我最先做的事是查地理书，以搞清楚这个太行、王屋的位置。所以我在便写了一篇“愚公到底是哪里人”，以讨论这个问题：

<http://aimingoo.spaces.live.com/blog/cns!F9303C43D5CEAFB3!385.entry>

需要强调的是，我们要想弄清的是神话寓言中的“太行、王屋二山”，在未被愚公移开之前是个什么样子。因为“愚公移山记”是要基于这种地理状况来展开故事的。

但大家都知道，《列子》中的愚公移山只是一个神话寓言，所谓“太行王屋，二山本一”原本就是当不得真的。那么，怎么解决这个问题呢？

《列子》中说太行王屋原本是在“冀州之南，河阳之北”。这冀州，包括现在河北省、山西省、河南省黄河以北、辽宁省辽河以西的地区。书中所说“冀州之南”，当是指山西的南边。而河阳也是地名，

就是如今河南省孟州市(偏西)，河南之意，即是指黄河之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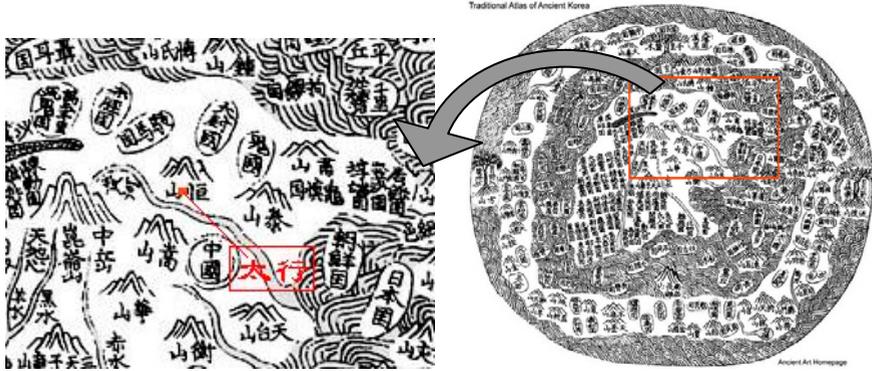
这里，文章用了两种确定地理位置的方法。“冀州”是“九州”之一，是地域名，而“河阳”则是一个确切的地名。“九州”指的是古代对中国疆域的九个大的行政划分：扬州、荆州、豫州、青州、兖州、雍州、幽州、冀州、并州。其中冀、豫（主要是指今河南地区）的地理位置如下图所示：



为了对照这个地理图，我在图上确切的位置标上了“河阳”。注意这张图上的“冀州”南边是以黄河为界的，而“河阳”这个地名便有“黄河之北”的意思（我国自古称山的南面为阳、北面为阴，河的情况与山相反：南面为阴，北面为阳）。因此从这张图来理解“冀州之南”，其实的意思是在冀州的南部地区，但还未越出冀州的边界。

接下来的问题是原文中说“方七百里”，这个七百里是多大呢？在我以前的考证中，说“太行山，北起北京西山，南达豫北黄河北崖，绵延 800 里”，这其实是不对的。因为这里说的是“太行山脉”，而古人并没有山脉、山系这样的地理概念。古人说一座山，便是一座（最多也只是包括它周边的一些地方）。那么古人说的这个太行山，就并不是今天说的太行山脉，而是某一个确指的山。

这还得从另一处考证说起。古代神话中所说的太行，是指《山海经》中的太行之山。《山海经》中的这座山，又得到一个名为“山海图”的图中去找。该图（也叫天下图）也是有的：



这个太行山的所在地，有三种说法。其中，汉书地理志则两太行，懋王县（野王县、河内县，今河南泌阳）西北有太行山，河内山阳县（今河南修武县之西北）西北有东太行山。而现今的地理学，除了说太行山脉之外，还以山西晋城县南的太行山（山顶为天井关），作为山脉的主峰。我们把这三个太行山在现在的地理图上标志出来：



这三处在地理位置上，大概只差了二、三十公里。我们大概可将晋城县南的“天井关太行山”作为愚公移山之后的所在，但以野王县西北的太行山就不妥当，因为它正好在河阳的正北。这座太行山在古地图中也是有标注的，例如明代的《中国十三省图》：





这张图是以今天的山西省边境作为参照的。我们假定愚公时代的太行王屋二山，就在图中“广野关”所指向的地方，它“方八百里，高万仞”。昔日愚公住在这里，靠向山西（晋）的一侧，后来因为要挖开太行，晋王便在这里建了镇，名为“广野”。

在地图上，我们看到一条蓝色的水系从此穿过，这就是沁水。而在愚公挖开这里之前，沁水是因为太行、王屋的存在而受到阻碍，不能流向南边的。所以在书中有一节会说，端木氏建议扩大工程以“使沁通南”，就是使这个沁水能贯通到南边。

### 三、 诸侯国与地名、域名

“愚公移山续”中写到十二个地、域名。这其中域名包括九州中的冀、豫、雍，地名包括太行、王屋、河曲、曲沃，河流名包括沁水（沁）和黄河（河）。还包括虚拟的地名广野镇（以及广野关），和一个难于考据的“朔”（这个在后面会讲到）。在地域名上，还有一个“（东都）王畿”，指的是古代王都所领辖的千里地界。

愚公移山的故事里一共提及到十六个国家：晋国，晋西南的邢、原、苏、雍、单，晋东南的虞、魏、郇、焦、虢（后世），晋北的燕，晋西的犬戎，以及东边临海的齐、鲁、越。核心的故事都是在晋国展

开，书中交待过晋国（当时的）都城是“曲沃”。由于故事基本都是在冀、豫两地展开，所以十五个诸侯国中，有十一个是在这两处。我们先介绍这些国家（已在上图中标注）：

**晋：**周成王封其弟叔虞于唐（今山西翼城西），叔虞子改称晋，后曾迁都于曲沃（今山西闻喜）、絳（即翼，今山西翼城）、新田（今山西侯马）等地。春秋时期，晋国伐灭耿、霍、魏、虞、虢等国，战胜骊戎、赤狄等族。又打败楚国，大会诸侯时被周襄王正式赐命为霸主。

**邶：**周武王封次子邶叔在商代邶国旧址，建立邶国，其子孙以国为氏，姓邶。在今河南省沁阳县北部西万镇邶郟村。邶城北扼上党之门，南控虎牢之险。战略地位十分重要。春秋战国时，战乱四起，郑国灭邶国。

**原：**武王封文王第十六子为原伯，国域在今河南省济源市。现济源市西北2公里的庙街有原城故址。晋文公于前635年围攻原国。原人因文公守信而主动投降。原亡国后，晋文公将原伯贯迁往冀（山西省河津县）。

**苏：**夏朝中期，帝槐（或帝芬）封昆吾氏后裔于有苏（今河南辉县西的苏岭），史称有苏氏，建苏国。商末苏国灭，族人以苏为姓，开始向四处迁徙。但留在苏岭的苏姓族人归顺了周朝，首领苏忿生入朝做了周武王的司寇，被封于苏地，国都温（今河南温县）。

**雍：**原为商代子姓小国，武王封文王第十三子于雍。雍国都城位于今河南焦作市西南7公里的朱村乡府城村。这里北望太行，南邻黄河，是夏商文化交汇处，商王畿西部的田猎区，也是东周时期晋国东进黄河下游，与齐楚争霸的战略要地。雍国于春秋中期被晋国吞并。

**单：**作檀，周成王之子所封的姬姓国。系东都王畿内封国，国域在今河南省济源市东南。单国之君世为王室卿士。杨树达注曰：“单音善，天子畿内地名。单伯，天子之卿，世仕三朝，此及文公之世皆称单伯，成公以下常称单子。”

**虞：**周武王封周太王古公亶父的二儿子虞仲的子孙在虞国（在今山

西平陆县北)。春秋时，虞仲有个后人叫奚，因住在百里乡，又称百里奚，他在虞国任大夫。公元前 655 年，虞国被晋国所灭，百里奚和虞君都当了晋国的俘虏，成了奴隶。

**魏：**周成王分封的姬姓伯国，在今陕西大荔县和山西芮城县一带。

古魏国原为商朝时的古芮国，西周分封时改为“魏”。《诗经·魏风》之“魏”，既是指此魏国。周惠王十七年（前 661 年），古魏国为晋国灭亡。

**焦：**周灭商后，“武王追思先圣王，乃褒封神农之后于焦”。焦国得名于焦水，即今苍龙涧河。焦国之城，当在今陕县七里村至湖滨区南关村一带的黄河阶地上。上阳（今三门峡市区）与焦城仅数里之遥。

**郇：**公元前 11 世纪时，周公旦公封文王第 10 子（一说第 17 子）于郇，史称郇侯、郇伯。地处山西猗氏县（今山西临猗）之境，其子孙以原国名“郇”为氏，后去“卩”旁，加草头为“荀”氏。春秋时为晋武公所灭，晋国公族叔受封于荀邑，战国时属赵国，故荀子为赵人。

**虢：**周初始封姬姓国，有东、西、北虢之分，东虢、西虢已先亡于郑、秦。晋献公所伐为北虢，占地当今河南三门峡和山西平陆一带，建都上阳（今河南陕县李家窑村）。

---

其它的诸侯国只是被提及到，并未直接参与战争，包括：

---

**齐：**姜子牙就封在这里了。武王首封姜子牙为山东齐国侯。姜子牙建都丘（山东昌乐县），姜子牙的后人就以齐国的国名作为自己的姓氏。疆域最初在今山东偏北，后扩至整个山东半岛，与燕、卫、鲁、杞、莱接界。公元前 221 年，秦灭齐。

**鲁：**周成王封周公之子伯禽（代父就封），是为鲁公伯。诸侯国，姬姓。鲁国首都在曲阜，疆域在泰山以南，略有今山东省南部，兼涉河南、江苏、安徽三省小部分。在公元前 249 年被楚国灭亡。鲁国也是孔子的故乡。

**燕：**周武王封宗室召公于燕，在今北京及河北中、北部，史称北燕。

燕国的都城在“蓟”，位于今北京房山区琉璃河。周的贵族和当地旧商的贵族以及当地土著建立了联合政权，使该地区原来的东胡民族逐渐融入华夏族。找荆轲杀秦王的，就是燕国太子丹。前 222 年燕灭于秦。

**越：**越国始立于公元前 2079 年，由夏六世帝少康所封（少康恐禹祭之绝祠，乃封其庶子於越，号曰无余），因此越国不是西周的封侯，而是以“圣王后裔”的名义，独自立“国”生存的部族。国都在会稽（今绍兴），公元前 334 年，楚国攻灭越国。

---

晋西的犬戎并不是诸侯国。它是一个古族名，是中国古代的一个民族，即猃狁，也称西戎，活动于今陕、甘一带，猃、岐之间。西周中期以后，西北地区的戎狄逐渐兴盛，不时入侵周朝。西周末期，褒姒祸乱周朝，激怒了申国申侯，便是联合了犬戎（和缙国），杀幽王于骊山下，灭了西周。东周后建都在至洛邑（今河南省洛阳市），东周又分春秋和战国两个时间。“愚公移山记”所拟的故事，晚至春秋时期，以列子出现为止。

#### 四、 朔东雍南的问题

列子的愚公移山中一直有个疑难未解，因为列子说夸娥氏把二山搬走，“一厓朔东，一厓雍南”。按古文的惯例，因为雍是域名，所以朔也应地名或域名。由于九州中并没有“朔”，所以不能作域名，只能做地名解。这样一来，“朔”就只能是指汉代的朔方郡，在今内蒙伊盟西北部。然而大家应该知道，太行山并没有延伸到内蒙地区，因此显然是不对的。

“朔”除了解作“朔方郡”之外，他作为方位名词使用的时候，也表示“北方”。所以单独来看，“朔东”可以解释作“（在原本位置上的）北边偏东的位置”。表面上看来，这个位置倒也与现在的太行山脉一致，但它又与古人作文的文法不协调。

因此“朔东”到底指什么地方，就难以解释了。现在的译文通常译作“朔方以东”，这种译法并不准确，因为没有解释朔方在哪里。

——事实上也解释不清楚。

如果仅仅是“朔东”有问题也就罢了，但接下来“雍南”也有问题。因为“雍”是九州之名，位在今天的陕西地区，与山西（九州之“冀州”）以黄河为界。所以“雍南”必然不在今天的山西境内，而会在今天的陕西境内、西安以南的地区。但大家也知道，今天的太行山、王屋山都在山西境内（或边境）。

因此，列子说“一厝朔东，一厝雍南”，其实不对。我们今天也知道，《列子》这本书是后人托列子之名写的，所以也不能怪他老人家（不过也有人说这是冤案，这还待考证）。大概还是写书的人搞错了地方，我这里也只是记录下这件事，大家有个参照罢了。

## 五、 广野的地理环境

原来的寓言中，“河曲智叟”是指住在河曲的智叟。这个河曲是地名，具体的位置呢，就在上图左下角的风陵渡一带。为了便于故事的发展，我把智叟改成了与愚公毗邻，只是在前言中交待，说他原是住在河曲，迁与愚公毗邻之后“仍以河曲人自称”。

原来的寓言中，并没有交待过愚公的背景。为了丰富人物，我把他说成了虞国人，就在上图的山西平陆县一带。愚公后来迁到太行之北居住，仍称自己是“虞人”；又因为他性情忠厚老实，便被人称作“愚公”了。这也算交待了愚公的背景。

在太行山被挖开之前，晋国之西南有中条山，南边则被太行山阻断。所以晋国南边是相对安全的。晋国的北边则有大、小戎，西面有狄戎、犬戎。所以晋国的都城历来靠近西面，在西北和西南间辗转。晋国曾迁都三次，在愚公挖开太行山的时候（晋献侯时期），晋国都城从翼城南迁至曲沃，其用意便在于安定南方。所以我在“愚公移山记”中才说“王都曲沃者，在西定犬戎，南安虞魏”，并不是胡说，确实是当时军事情势上的需要。

在“愚公移山记”中，我说晋国都城建在西边，是因为西面是犬

戎这些外姓氏族，而东边被太行所阻而没有危险。——这并不全对。历史上主要是因为象原、邠这些国家也是周朝的姬姓封国，是自家人——所以当愚公要把太行山从南边挖开，那么就失去了东南面的安全保障。这样一来，晋国建都在西面的条件就不充分了。

从军事上来说，一旦这种情势发生，通常就会成为战争的起始。在冷兵器时代，既然秦国的蜀道就可以成就统一的伟业，那么愚公挖开的这条道路，带来的后果是否同样堪虑呢？在“愚公移山记”中，京城礼准确地预见到这一点：战争不可避免地开始了。

而从这里开始，原来的“挖山工程”就已经彻底地变性，从利国利民的工程，变成了动摇国本的祸事。从这时起，所有的隐患都随着地理环境的变化而凸显出来。于晋国而言，优势变成了劣势，友国变成了敌国。

广野关外，虞、魏、原、邠、雍列阵以待，晋之危何以能解？

## 六、 其它

本小节的内幕，基本都是历史、地理知识。其实在“愚公移山记”的撰写过程，有两个问题一直困扰着我，一是太行、王屋在《列子》版本的故事中的位置，二是如何将一个移山工程演变成一场合理的战争。

第一个问题并没有合理的解决。太行王屋在《山海经》中的位置其实是说不清楚的，因为《山海经》原书的山海图已失，而作为《山海经》讲述山川的基点的昆仑今天也考据不到准确的位置。因此，我们再也找不到坐标将太行山、王屋山画在《山海图》上。同样的理由，《列子》中的这个以《山海经》（或同源的传说）为背景的故事，也就失去了地理考据的价值。

第二个问题解决的比较合理，在以沁河为标志的广野关外，邠、原、苏等国如虎狼而恃；而在晋国都城不远，更有狄、焦、郇、虞、魏恃机而动。因此京城氏所预见的战争，的确是迟早之事。然而我们

要记住的是，这个时期是在西周中期，这时周王朝对诸侯国的影响力还非常之强，而且我们从上面的各诸侯国封国的史实中可见，这些国家都是同宗同族，或者本出一源的。因此在这个历史时期，事实上并没有太多的内乱纷争，大多数的战争是出现在周王朝（领率各诸侯国）与狄夷等外族之间的。

因此事实上第二个问题只是“地理形势”上可以构成战争的条件，在天时、人和两方面还构不成战争的条件。所以，挖开太行所以引来了战争，并不合史实，也不合局势。这一点，要把“愚公移山记”当成军事题材来看的话，就不得不注意了。

但是，为了让故事发展下去，“愚公移山续”中还是让战争开始了。现在，另一个人物将站出来，改变“愚公移山”的故事走向与焦点，这就是端木长。我们会看到，故事从工程成为战争，又从战争成为数人论道的资本。而在这些论道者的所论中，那座山或者那个工程，只不过是百千年后的一份谈资罢了。

## 幕后故事(5)：“愚公移山记”军事谋略篇

### 一、 引子

上一节写的地理，这一节只讲策略。我自己读时，时时觉得《大道至简》一书写到末了，未见得有一篇古文精彩，只是这篇古文，愿细读的人并不太多罢了。

这篇军事谋略，与工程全然无关。你可以把它当作做人、做事或者做事业的参考，对于做工程，却没有什麼意义。

顺便说，我没有读完过“三十六计”，我自己也不并是什麼高明之士。所以，这些策略高妙与否，并不重要，也无佐证。读的人自作自想去便好了。

### 二、 端木长出山第一策：藏器待时

京城宜见晋王把公输同关了起来，要问死罪，急急地跑回来求计于端木长。一方面，他说公输同获罪，是当年两家的老爷子没有阻拦工程实施而犯下的错。这被端木长一顿批驳，说先辈人这样决策，以及今天公输同判有罪，都是世局变化的缘故，因此不要妄议先人的得失。况且，端木一家早就把钱财分散了，而这个目的，正是为了今日能用上它。

京城宜一听当然高兴了，但还是没明白其中的端倪——当日藏钱与今日用钱，以及搭救公输同有什么关系呢？

端木氏藏钱之时，是为了避祸。谁都知道端木一家是靠着愚公挖山起的家，而且也是愚公家族的支持者。话说树大招风，等到愚公一家有祸时，端木一族必然大受牵连。追根求底地查起来，要挖路的、要扩建的，还都是端木氏的肇因，同愚公一样定个死罪，也不为过。但反过来，如果端木一家无钱无权无势，等到公输同都封了大官了，端木家却只留下了吃饭的家底儿，估计也就没人来找事了。因此端木

氏将钱财分散到各地，从而“富而不显”，是为避祸。明知大祸将至，明哲而保身，谋定而后动，至少算个聪明人。

而接下来，端木长又说藏这钱是为了今天来救公输一家，这救又是什么救法呢？是晋王下令要杀，你送上金银人家也不稀罕，说不定还招来罪祸。因此钱尽管是要用在救公输同身上的，却不是行贿受贿这样简单。固而这时端木长开始在冀、鲁、燕、齐这些藏钱的地方奔走，但却没有人知道他在干什么。

端木长还在等待一个时机。什么时机呢，也就是“（晋）王三伐广野，未果”——晋王数次发兵去征讨广野，却搞不定，这才是端木长要的机会。这个机会有什么特点呢？首先这时晋王的锐气受挫，急需解决广野的问题，因此听得进良言；再则数伐广野，军需财力都嗷待补充。这种情况下，端木长赠金资军，才有价值，也才最为有利。

即使如此，端木长也不能送去十车黄金、三军之甲，然后就说：“晋王，你放了公输同罢。你若不放，我这些东西就不送了。”换作商业经济的社会，或许还行得通。但放在那个时代，这种逼宫的事，是做不得的。果然，当端木长献上黄金、甲冑，紧接着说“公输一家不是存心通敌，希望能宽恕他”的时候，晋王只消一句“你就不怕我也责你通敌吗”，就几乎将端木长陷入死局。

这时，我们才看到端木长藏金的真实价值。端木长说：“如果我通敌，那么我又何必来资助晋国的军队呢？”这一步最取巧的地方在于：现在晋国打了败仗，我还来资助晋国，那无论如何也不能说我是在通敌呀。——退一步来讲，如果端木长在晋国打败仗之前就拿出来些东西来，就未见得有这个效果了。

这才是端木长“藏器待时”的真实目的。这个目的就是在这种局面下先求保身。因为如果不能先洗脱自己的“通敌”之疑，那么还未能使公输同免罪，自己便要先被砍头了。所以端木家的黄金，其实并不是直接用来救公输同，而是先用来正言正身的。

果然，晋王神情稍见缓和（意稍懈）。

### 三、 端木长出山第二策：授人台阶

三十六计里都是制胜之策，或是败中求胜，或是取势求胜，但是没有一个是让别人占得便宜自己又不吃亏。

这看来起是兵家之忌。因为打仗嘛，总是趋利的，哪能便宜了别人。但如果你让端木长用三十六计的法子跟晋王干仗（如果那会儿有这三十六计的话），最终掉了脑袋的一定是端木长。因为晋王就是晋王，跟晋王谋利，可以称勇，但未见得是智。

我们看看端木长“正言正身”后又是怎么干的。他先用了“自相矛盾”这个故事，来说明两个事物之间的冲突，并不是事物本身导致的，而是出自参与者的主观判断或假设。因为矛、盾自己并不相攻，是你自己要让他们相互击打，这才成了解不开的问题。端木长据此推论出“广野者，取道而伐，据关而守，若守若攻，唯在王尔”。也就是说，广野挖开了，也可以是有利（于晋国讨伐别国）的。但这个有利与无利，全在于晋王对这件事的判定或者假设。

接着，端木长又设下了一个陷阱。他说：大王今天因为他而烦恼，明天则可能因为他而欢喜。那么如果你今天杀了公输同，今后又怎么来奖赏他呢？换言之，如果你以自己的喜忧来论赏罚，那就不是一个好的君王了。

这个陷阱有两个目的。一方面看晋王如何解决这个反诘，另一方面则给晋王留下了一个台阶。这个台阶是：如果你放了公输同，反倒会是一个不以喜忧论赏罚的明君。

显然，这种局面下晋王放了公输同也是可以的。但是，晋王显然不是那么好糊弄的。因为他其实也发现了端木长的论辩中的问题：如果不以当下之事来论得失，那么就无所谓得失了；如果不以当下之事来论赏罚，那就没法论赏罚了。——很显然，看起来是塞翁失马焉知非福，但如果这样治国，那么杀人者也可以无罪：安知被杀者明日是否犯下更大的罪恶？

所以晋王就只问了一句：不审察于此时此事，那么刑法又有什么

用呢？又或者此时没有战争，那么甲冑的作用就不存在了吗？

显然，晋王并不想顺着端木长给他的那个“不以喜忧论赏罚的明君”的台阶下来。因为顺着那个台阶下来，他反倒是做了一个被人忽悠的傻子。晋王抬出法典，意在说法典便用来治“此时之罪”，便如同甲冑用来防“它时之敌”一样，不因为时效而度有无。

端木长这时说出来的话，便有些讨价还价的意思了。他说：那是你不会用，要不然让我来试试，如果我不拿甲冑就搞定敌人，那你能不拿法典来治公输同的罪吗？——哈哈，话的意思是这样子，但端木长说话却是客气得多了。他说“惟在用法而已”，便先设了一个台阶，就象是说，法典是人制的，也是人用的，用得不同便效用不同。

这个台阶看起来好象没有开始那个台阶漂亮。但这也是一个台阶，它的第一重要之处在于，这时正好需要这个台阶：晋王急需解决广野的战争问题。第二重要之处，则在于这个台阶出现的位置，是在一个论辩的后面。就如同说我们在讨论问题，你总要给我证明自己的论点的机会吧。这便成了晋王给端木长的一个机会。原本是端木长跟晋王讨价还价的事，换了一个场景，便可以看着晋王有胸襟气度，让端木长来证实他的观点。

所以事实上这个台阶比刚才那个台阶更高明。第一个台阶是给傻子的，第二个台阶则是给聪明人的；第一个台阶是给那个见眼前之利的，第二个台阶则是给谋治国之术的。

晋王是聪明人，杀个公输同有什么用呢？解决晋南的问题才是关键。公输同有可杀之罪，也有不杀之理，何况端木长不但给了“不杀之理”，还给了“不杀之利”。

于是，“王诺”。

#### 四、端木长出山第三策：借势谋子

我们刚才说的“授人台阶”，是造势之策，用在二者取利的场景

里。但接下来端木长的问题是他还是一介草民，人轻言微，做事时必有所碍。而且，他要做的事是不以兵戎而弥战端，这个事用鼻子想也能想出来：是游说。但人家一国之君，三军之帅，岂能随便由你游说去了？

这话其实也不全对，因为那时也有一介草民跑去自荐，而后被委以重任的。但这取决于你要做的是什么事，端木长在这里要做的事（具体的事下一小节再讲），就需要一个合适的政治身份。

端木长这次不再象前面准备黄金、甲冑那样秘密行事（无人知其事），他直接向晋王陈述说：“你在曲沃定都，是要镇守西边，而广野却象犄角一样远在东边。但你去东边讨伐广野，西边的虞、魏这些国家又来骚扰你，这是你不能取胜的根源。”这一番话一针见血，很见军事根基，我们前面花了一大堆文字来讲军事地理，其中一半便是为了说清楚这句话。简单的说，就是“左顾右盼”，所以打不胜。端木长这番推论的目的，是要推出一个结果：打不胜就先不要打。只有这个条件先成立了，他后面的“游说”才行得通。

晋王果然认可。接下来端木长的计谋，便是说在邲国的更东边有雍国，“与其交好，以共谋邲”，那么晋国就安全了。这里的关键，并不在于这个计策本身有多好，因为其实没有谁能一下子就听晋国的话，一起去打邲国，所以“游说得成不成”还很不好说。但“游说”则是必然的。

游说之势一旦形成，端木长可以顺理成章地拿到一个身份：使臣。在这一策上，端木长所谋的，未必是某个计谋得到晋王的许可，而是形成游说的形势，并合理的出使雍国。因为使臣是国与国交往的代表，使臣出面是代国而言事，这是至关重要的。

端木长借势谋子，所谋的不过是“使臣”的这个身份。那么这个身份又有什么用呢？

## 五、 端木长出山第四策：无中生有

而现在，端木长已经得到晋王的信任，他必然要找出个法子，来解决晋南的问题，否则是说破天也没用的。他面对的局面，是各各争利的战争；他能用的办法，不过是游说而已。

端木长游说雍国，看起来有点象政治上的“远交近攻”（也是三十六计之一），但事实上略有区别。因为端木长的主要目的，在于“衡势”。他并不打算交好于晋南，也不打算征讨晋南，他的目标只是使晋南的力量相对平衡，互相牵制或者消解，不来攻打晋国就好了。

端木长使雍去了，他代表是晋王的意思，他向雍王进言说：“跟我们一跟打邾国去吧，邾国好呀，有粮食有土地。”但雍王会答应吗？

其实雍王答应与不答应并没有关系，因为端木长真正要做的是“令京城宜往邾”。京城宜去邾国看来就没有用什么身份，因为这里说的是“往邾”而不是“使邾”。京城宜跑去跟邾王说：我从东边来啊，我看见雍国的人都热情高涨，等着你们跟晋国打仗，你们打累了，雍国就好乘机来攻打邾国了。

注意这里京城宜没有什么身份，因此他就是一介草民。他不过是从东边（的雍国）路过，看到了这么一些现象，为邾国感到担忧，跑来通风报信来了——这看起来很合情合理。如果京城宜从晋国来，那么邾王就不免猜疑了。当然，即使如此，邾王也不会就信了这个草民的话。因此还是要打探的。果然，“未几，刺得晋人果欲助雍伐邾”。这里的“刺”，就是刺探。

所以，端木长出使雍国，要的并不是雍王答应攻打邾国；京城宜去报信，也不要让邾王真的相信。但是当邾王真的打探到一个晋的使臣已经在跟雍王谈联盟的事时，京城宜的假消息也就有了真的成份，而一旦邾王认为雍国要助晋国了，那么雍国也就非攻打邾国不可了。

端木长无中生有，促成了邾雍之隙。从此邾邾互制，瓦解了广野之盟的中坚力量。但是，原、苏等国还在一侧，他们还需要一个撤兵

的理由。况且他们不撤兵，安知邠国会不会利用联盟的优势，先灭了雍，再举伐晋？

## 六、 端木长出山第五策：狐假虎威

端木长接下来要解决原、苏这些小国。他所倚仗的，却首先是地理条件。

我们前面讲地理的时候，已经把原、苏、单等国标在上面了。大家会发现这几个小国家都不远，事实上他们也都不大。但在它们更往南的地方，有一个重要地方，就是洛阳——图上只标了“孟津”，洛阳在其，相距仅13公里，比孟县到沁阳的距离还短2/3。

洛阳是当时周朝的东都，是用来安定东方地区的王城。原、苏、单这些小国其实都是东都王城的“畿内封国”，也就是王城所属领地内的封地。当王城有危险时，他们是要保护王城安定的。因此原、单这些地方，其实都封给了与周王朝为亲近的家族或王室——苏国却不是王室内亲，而是降国，在原地上向天子称臣的。

这其中最至近的，就是这个单国。单国的封王是姬姓，也就是周朝天子的亲族，在数百年间、二十余世为官。在许多事务上，周天子也要听单公的劝谏。因此，单公之重任，便在于安定像苏国这些小国，以及镇守东都。所以“愚公移山记”中才说“(单)公辅天子以定王畿”，说他是安定王城的，这与史实相符。

显然，以单公的职责来讲，他是不希望王城周围打仗。因为打来打去，总会有一家坐大，有一家坐大就会危及王城。王城周边，最好就是些小国家，随时可奉天子令调遣。如果换成了象晋这样的大国，那么随时就有兵发王城，挟天子令诸侯这样的事发生。

所以端木长出使单国，就说了一句“若晋兵决意向南，则必贻天子忧”。单公立即就明白了其中的意思。晋国不想往南方打仗，打胜了天子要怀疑；打败了自己又吃亏。所以端木长就说：广野的战局已经危害了晋国的利益了，我们如果真要打，到时候单公也没法子交待

的。

单公既是重臣，既是留在这里守家园故土的，那么自然能得了天子之助。周天子令出，原、苏这些小国便也不敢在王城里征战不休了。

单之小国，兵不足以征，将不足以守。端木长出使单国，用的是王城安危的名义，要的是单公与周天子的关系。单公假天子之威，所以原、苏从此不敢再盟，也不敢再伐。广野的局势，就再无忧扰了。

## 七、端木长出山第六策：以饵啖之

果然，广野安定下来。晋王大喜，便要赐端木长的官了。按理说，端木长解了广野之危，愚公的事情也就算有了着落，不必要费心了。

但端木长却说：“虞国和魏国的危险还在旁边，所以说现在不过是苟安一时罢了。”这里面还有一层问题：如果虞、魏主动来打晋国，又怎么能保证原、苏这些国家不借机在广野分一杯羹呢？今日有天子之威撑着，哪天局势乱了，晋南既不还是麻烦？所以端木长看得还是长远：晋南要安定，不能偏安一侧，而要解了“左顾右盼”的劣势才成。

当晋王再次求计时，端木长说了一句经典的话：“邗王性疑，予故制之以诡。而虞王短视，犹待以饵啖之。”这其实就象今天的心理分析一样，端木长一言道出了前面“无中生有”计诈邗王的本实：如果邗王不疑，那么那个计策就不会有什么效果。同时，他也道出了虞王的弱点：短视。他的策略是“对短视者，就用眼前之利来蒙蔽他”。

接下来端木长“潜使”京城宜去虞国。潜使的意思，就是暗中派京城宜去。这样一来，京城宜有受命，却没有身份。没身份有没身份的好处：京城宜反而变成了虞国请出的说客，要来游说晋王了。

这是怎么做到的呢？

京城宜先给虞王说：打晋国，对虞国来说是无利可图的。因为大家都要抢的地方，就难于长久占领。要想长久占领，就得有足够充沛

的兵力。然而“虞无一师之兵”，也就是连几千人的军队都没有，可见虞国之弱小。这一点点兵力，打胜了的时候，守不住；打败了的时候，又抵挡不住晋的反攻。因此，战争对虞国来说，是不利的。

这里京城宜就利用到了虞王的短视。简单的说：虞国现在兵少将寡，但如果在战争中争取利益，扩大地盘，那还是有机会由小渐大的。虞王短视，也就没有这种开疆拓土的雄心，所以不这样想，也是自然。

接下来，京城宜又说：“你现在帮魏国打晋国，其实是拿钱去资助敌人，让他来打自己。”接下来，京城宜又解释到：“晋国在虞的北面，于南而言，虞就象晋的脚一样重要；虞国在魏的北面，于北而言，虞就象魏的咽喉一样危险。”这个解释利用了中国地理条件中的“北高南低”的特点，因此当国家处于北面的位置时，是宜于南下攻伐的。所以呢，当晋国要攻打魏国时，虞就是要塞；当魏国要打晋国时，虞就是险关。

那么形势自然就明朗了：晋国必然要保护虞，而魏国必然要除去虞。既然如此，虞国现在的所为，不就是帮着外敌打自家人吗？

这下虞王就慌乱了。于是，他听从了京城宜的计策：跟晋合好，以魏为敌。

这里的虞王还是短视。因为一旦魏为敌，那么虞岂不成了晋的先锋？如此，虞常有战损，何来发展？没有发展，何来南图。况且一旦晋得以休憩，刀兵南向之时，虞岂不又成了危及晋国都城的咽喉？几百年之后，虞王受了晋王的厚贿，让晋王借道去讨伐南方的虢国，然而在回来的时候，却被晋王顺道灭了国。这就是短视者的悲哀之处了。

这个故事，我也写到了这篇文章里。“借道伐虢”的典故，变成了端木长料事如神的佐证。然而真是端木长料事如神吗？端木长就说了一句话：虞王短视，犹待以饵啖之。

看得到眼前的饵，看不到饵后的钩，短视者之所见，方寸之广，毫厘之远。然而兵无常势，“势”的变化，短视者何能得知。故而虞王看不到变化带来的后果，一厢情愿地认为跟晋修好，晋便会庇护于他。在我这篇故事里，只过变成了帮助晋国戍边守南的一个庸国；而

在真实的历史中，虞王被灭了国，变成了晋王的奴隶。

## 八、 上者用势

构思“愚公移山记”这篇古文时，我就知道端木长是整篇故事中最精彩的人物。但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以及怎样才能把他写得精彩。我只是自顾自地去写。

写完这篇古文时，我发现我为他花去了 1/2 的笔墨，而且他的出现，使得一篇原本讨论工程的文字，在这里变成了军事与谋略。而我，却并不清楚发生了什么。

我的意思是，我不清楚到底有什么本质上的变化。

这篇古文定稿有半年了，我自己还在一再读它。京城氏所写的《观势》之十势，被我的一个同事经常念在嘴边。而我却一直在想，京城氏最后的一本书，却是《趋避》。势的用法，势的创生，却都是“趋避”二字可概含的么？

端木长站在一个运筹谋划的高度，他的眼界里并不是几车黄金的得失，也不是游说某国的成败，他看到的是局势随着他的运作而发生的变化。端木长时而进，时而退，显时王公将相也听从遣度，隐时行于各国而无人知其事。

我所见的端木方公，或借势，或造势，或顺势而为，皆是在势中取利。未见十势的形态，也未见趋避的法式，但端木方公总是游刃有余，尽在算中。

用势者，知势而用，知用而势。

（这一节，写到这里的时候，我却是一个字也写不下去了。）

## 幕后故事(6)：“愚公移山记”历史文化篇

### 一、年代考

“愚公移山记”给愚公故事设定了一个时间起点“周公还政十年”，原本是想用周公还政这样的历史大事来给故事定下一个准确的时间基线，以便于其后的年代推演。但是，到了最后我才发现我原来查得的“周公还政于公元前 1010 年”是一个错误的数字，按国家最新近的考古数据，应是公周还政于“公元前 1035 年”，这样一来，我的时间线就凭空地多出了 25 年，我只好将这些时间放在了愚公移山的后期，初稿中端木长说“吾家得三十载以生聚”，最后变成了“五十载”，这便是根源了。

这里说的周公，便是后人伪称能解梦的那个周公，也是孔子说“梦见周公”的那个周公。事实上周公的成就在于编写《周礼》，所谓“周公制礼乐”便是这事。而《周礼》中，对梦的种类都有解释，说梦有六种（谓之正、噩、思、寢、喜、惧），这可能是“周公解梦”的由来。周公还政堪为后世为政者的典范，武王去世后遗命由四弟周公辅政，当时成王还小，一切军国大事均取决于周公。在他摄政七年之后，将政权交还给周成王，自己北面而就臣位，夔夔如畏然。所以周公是历史上非常有名的人物（比孔明、岳飞等等理应更有名）。周公还政后十年，是指公元前 1025 年，这是愚公开始挖山的时间。下面是主要的时间点：

1. 采用断代工程之《夏商周年表》，成王为前 1042 年登基。
2. 周公摄政 7 年，还政于前 1035 年。
3. 愚公移山之事，起于还政之后 10 年，为前 1025 年。
4. 愚公移山止于晋献侯（前 823 年~前 812 年）二年，即前 822 年。

但事实上，整篇故事并不是以愚公挖山为时间线索的，而是以京

城氏一族的发展为时间线索的。为了使这个时间基本可信，下面列出京城氏的基本设定：

- 京城初前 1030 年生，9 岁(前 1021)年游学，35 岁返太行，45 岁(985)有子/孙名晰，60 归鲁而隐，著书十载而逝(960)。
- 京城晰 10 岁游学，60 而返(925)，65 有孙名礼(920)，年 75 而逝(910)。
- 京城礼 40 岁得子名宜，50 返太行(870)，是年归而仕鲁，著书二十载，逝(850)。
- 又 28 年，公输同功成；5 年，广野盟而伐晋，公输同罪。京城宜闻而返之，时六十有三(817)。

这里记述了六代人的活动时间，关键点是：

- (1 代)京城初：寿 70 年，35 岁返太行
- (3 代)京城晰：寿 75 年，60 返太行
- (5 代)京城礼：寿 70 年，50 返太行
- (6 代)京城宜：63 返太行

所以，基本上京城氏都是高寿之人（哈哈）。现代科学考证，那个时代人均的寿命并不高，但是《列子》中的愚公“年且九十”，所以这里的京城氏数世高寿，也算不得奇怪。

其它同时期的人物的状况便不写了，事实上我也没有细究过，只要一族人的活动没有问题（例如不要某个人 150 多岁还活着），那么其它的大约也可推论。

如此一来，“愚公移山记”中记叙的移山故事共 203 年，此后 6 年公输氏获罪复获救，公输氏守城 40 余年，又 150 年后目夷氏向列子问愚。整个故事跨度约 400 年。

## 二、 封建、封国

中国在夏商之后、秦之前，都是封建国家（秦后、民国前则是封建集权国家，其中集权的成分要大得多）。封建中的“封”，是指爵诸侯之土。“寸”是指树，全字象形于“植树土上”，表明以树划界。而太古时代的先民们，便是以树来划分疆域。至于“建”字，则是指建

国或城邦。

所以封建国家，就是指君主采用分封制的办法，把土地分给宗室、功臣等，让他们建国。这里的君主，在中国古代称为“天子”，而分封制则称为“采邑（或食邑）”。封建的特点，是靠血缘和信义来维护天子的权利的。另一方面，当少数的国家失信而攻伐它国时，其它国家便以天子为仲裁来判决正义。一般而言，即使攻伐它国，也不能据国为已有，因为国是天子封的。——不过，这些基本制度在东周（春秋战国）时代被逐渐地破坏了。在春秋时代，天子开始默认国与国之间的讨伐，在大国形成之后，便封为“霸”（这是春秋争霸的来源）。而这些大国征伐的基本理由，就是“尊王攘夷”，其中的尊王，便是尊天子王权。

所以在中国先秦历史中，是春秋时代开始才会有大规模的国与国征伐的。在西周（春秋之前），由于各个封国之间是由宗室关系维护的，或者原本是受尊重的功臣的封国，所以不太会打得起仗来。这个时代的战争，主要发生在沿黄河流域的周王朝（及各个诸侯国）与周边少数民族之间的战争。

从这个角度上来看，“愚公移山记”中的战争故事，基本上是在西周来写春秋战国（才可能发生）的故事。这是一个时空上错乱。而错乱的根源，便在于整个故事必须发生在列子生前，否则《列子》中载“愚公移山”这个故事便不可信了。

### 三、 从封邑谈起：官、爵的问题

上面说过，“封”这个字最初的意思是指分土地。但到了后来，却不完全是这个意思了，变成了封官。封邑（土地）和封官的区别，在于当拥有封邑时，无论是否有官职，土地总是世袭的；而职官也可以拥有管属的土地（例如州、郡），但不能世袭这种权利。所以封官就与土地世袭没了关系。

我们现在说“加官晋爵”，一般就指升官。但在先秦，官、爵也是两套体系。要拿现在来比，官就象公司里的任职，而爵则是股份多

寡的一个等级标准。于公司来说，职务可以随时更换，但是股份，即使不干活也是在的（而且股份也可以转赠和世袭）。

在西周时代，这个“爵”也不是这个意思。爵的最初意思是封邑的等级。自尧帝、舜帝以及夏朝，置五等爵：公、侯、伯、子、男；商朝置爵三等：公、侯、伯。周朝，则恢复祖制，为五等爵。由此可见，“愚公移山记”中的“周公”、“单公”，便已是封爵地位中的极致了——当然，愚公不是，愚公只是个老头儿罢了。

天子所封都是有土地的。按规定，天子邑千里，公侯百里。所以我们说春秋战国时期国与国的战争，其实细说来，不过就是百里土地上的征伐。但是从春秋时代，又多了一个封号，叫“霸”。所谓“争霸”便争的是这个封号。封号也是天子封的，不过要在各个诸侯国之间打很多仗，灭并掉很多小国，实在变得很大很强了，天子才会封——也可能是要挟天子封，或以天子令召诸侯来并自封，但总归有天子的名义在里头。所以一共也就封了不到十个（通常说是春秋五霸，但总也考证不清楚）。

“霸”就是很大的诸侯国，但即使如此，还是臣于周天子的，受天子封的。不过有些诸侯国却不是周天子封的，这其中就有很古远的国家。例如在“愚公移山记”中提到的“苏国”，就是夏朝中期的帝槐（或帝芬）给昆吾氏后裔的封国，封在有苏（今河南辉县西的苏岭），所以就成了后来的苏国。苏国只要承认周朝天子的统治，周也就认可了苏国的存在，但不属于封邑。

还有一种也与“封邑”无关的国，例如越国。史书称越国为夏朝少康庶子于越的后裔。因为离周朝的主要疆域太远，周天子便承认了越王的统治。史书列为诸侯国之一，但事实上并不是周朝的封侯。后来越国灭于楚国，才算并入了华夏的主要版图。

周朝封的天下，公、侯是不一样的。公大多是近亲或极大的功臣（象姜子牙），候则是普通功臣，也包括一些王公贵族。公所封之地，大多有军事意义（这也是封地更大的原因）。后来争霸时，大多是一些公在灭其它侯国。——天下原本就是那些“公”一家的，天子也不

太管得。又到了后来，“霸”占得了太多的天下，天子也没法子了，于是“霸”之间又开始平衡势力；到了战国，又成了一锅粥。我们知道，打到后来是秦得了天下。但在初期，秦只是一个“子”级的封国，比公、候都要小，封地大约才五十里，后来到了平王东迁（春秋时代开始）时，才被封为诸侯国。我们如果究察其原因，便会发现秦的先祖其实是外姓人（大概是西戎的一支），传说是为周武王养马而受封在秦地，成为周朝属国。

我们这里讲“封爵”，还大多说的是封邑中的“封”。事实上诸侯国中的王，也可以封其臣属的。封制也与周天子的方法大体相同，不过爵位大多是卿、大夫、士等，楚国等置执圭、执帛等爵位。在“愚公移山续”中端木长弄了黄金甲胄去见晋王，“王喜而欲爵”的就是这种了。

#### 四、“愚公移山记”中的爵与职

“愚公移山记”中，除了候、伯这些确定的周天子所封的爵位（一般称为王）外，还用到了一些其它的诸侯国中的爵位。说明一下，由于“愚公移山记”有确切的时间线，因此所出现的每一个王都可以考证到具体的候、伯的名字。这包括天子、王、公、候等十一名，有兴趣的不妨自己去考证下。；)

诸侯国里的封爵和职司就有趣了。“愚公移山记”主要在晋国展开，提到的爵位有大夫（晋大夫、广南大夫），职官名包括司空和中军辅政。

大夫这个爵位在诸侯国内部来说是较高的，也可能有一定的土地。大夫通常也会有个名号，“愚公移山记”中第一次出现的只是说“晋大夫”，这不是确指。但到了晋王封公输同时，就封为“广南”，算是有了名号，与前面说的晋大夫在爵的含义上一致，差别便在于实指与泛指。

职官名中，第一次出现的是“(晋)司空”，同上面的“晋大夫”一样，这里也不是确指。但后来公输同授官职的时候，就任为“广野司空”。这里就有了区别，为什么他叫“广南大夫”，却不叫“广南司空”，而要称“广野”呢？

我们说官是职司，在这里“广野”前缀不是封号之类，而是地名——官职是没有封号的。所以这里的“广野司空”，含义其实是“在广野郡做事的司空”。所以最早的文稿里，这一句写的其实是“(晋)王赐公输同司空职，事广野”。而“司空”这个职务，则是掌管土木工程的。因此算起来，公输同任的职，大略相当于今天的县建设局局长。

晋王还给端木长封了一个官，叫“中军辅政”。“中军”是职官名，它其实还是与“司空”同级另的一个职官名。这里写作“中军”，却是有缘故的。

在最早的文稿中，写的是：早先“端木远谏中军辅政公”，而后来“端木长官至丞辅”。我与任真多次改稿，均未改动这两处。但我总担心职官名用错，所以一直在翻查资源。具体来说，在西周，三公六卿是（周朝的）国家官制，诸侯国中执政的卿由国家指定，因此诸侯官制位次于卿，最高者为司徒、司马、司空、司工与司寇，仿国家官制。司徒、司马和司空职权相当，司工与司寇分管版籍爵禄与刑罚，地位略低。

这其中，司空是主管土地，兼管土木等建筑工程的。所以端木远不应谏中军辅政公，人家不管这个事。而应该“(遂)谏于司空”，言工程之风险，才是理所当然。同样的道理，后来公输同任“广野司空”，也是合理的职司。

在五司官制中，司徒管土地、人口和役徒等，并不直接管理军事。但晋国当时是军政合一的，因此事实上司徒也做司马的工作，亦即管兵马。后来晋国因僖侯（即厘侯）名司徒，所以便改称中军。晋僖侯（前 841 年—前 823 年）早于献侯（前 823 年—前 812 年），所以献侯时期，要封端木长为“司徒”的话，官名只能是叫做“中军”。

端木长封为“中军辅政”，这个“辅政”是执掌之职，表明助理国家大事，已经是军、政一体的了。因此，在晋国，中军辅政应是最大的职官了。要跟后世比起来，已是文武宰相之职，一人之下了。

司空、大夫、中军等职、爵的等级都较高，所以易于考证。但有些时候，官职会很小，就难于考证了。例如，工程初始的时候，晋王“遣役三千以助”，这时总得有个官来管着吧，但“管三千工匠”的官叫什么名儿，我却考证不出来，所以这里只写“令公输监之”。这里还有一个小趣事，最初这里写的是“令公输度监之”，“公输度”是人名。但任真读到这里，便问：“何谓‘度监’？”我大笑不已，因为“公输度”作为人名是第一次出现，所以放在这里到底是“度监”还是“监”，就说不清楚。好在这一处人名并不重要，因为便删去了，变成了现在这个样子。而“监之”，表达的只是行事之职权，却不是职官名。因为我无官名可用。

同样的问题还在另一处，就是“其后六十年，公输召为匠官”，这个匠官，却是一个伪造的职官名。我同样是找不到职官名可用，但后面又有一句“子否继任”，没有官名，何来继任？因此只好伪造了一个“匠官”。但这里解释着确切的官名，还是泛指工程职官，却由得读者。——我只是强调，真就是真，伪就是伪，我没考证过，便要指出来以免别人误用。

## 五、平王东迁与神话事件

平王东迁是中国先秦史中的大事件，它是西周、东周的（时间）分界点。平王东迁之后，便称为“东周”，又分春秋、战国两个阶段。战国结束，才到秦朝。——而秦国，却是从西周建国之初，便已经受封的一个诸侯国了。——所以，读史不要读乱。现在一些人讲“秦”，便只说战国、秦朝前后，其实并不全对。

在“愚公移山记”中，平王东迁也被作为一个重要的时间点，以印证《列子》中的“夸娥氏二子负二山”。

这段故事说的是“时申侯伐周，幽王自谥”，就是讲周幽王宠信褒姒（就是烽火戏诸侯的那个美女了），废了申后，又罢黜太子宜臼。宜臼就跑去找舅舅申侯（就是申后的兄弟啦），随后周幽王对此极度不满，便要去灭申侯，候一怒之下，就联合了西戎犬戎这两家周朝的死对头，直接讨伐周朝，把周幽王杀死于骊山之下。

幽王死后，周朝就立了平王为天子。周平王为了避开犬戎，就迁都城到东都（今天洛阳之地），这一段就是史称的“平王东迁”。顺便讲一下，平王东迁时，是秦襄公遣兵护送，所以周平王才赐他了“公”这个爵位（此前是“候”爵）的，并封为诸侯，赐岐西之地给他。自此才有了后世秦朝起家的资本。

这段历史，在“愚公移山记”中，被分成两段写，其一是“时申侯伐周，幽王自谥”，然后引出“诸神以下情禀（天）帝”，将故事从记史转入神话；其二是“是故天震地动，平王东迁，世乱三百岁”，又将神话叙事引向记录史实。

这两段文字是承启前后的，而且也为《列子》中的故事垫了个底，算交待确实了。但也留了个问题，就是按这段文字来讲，春秋战国三百年史，其实究其根底，是因为愚公挖开了太行山，然后天帝震动，将太行王屋分列二处，由此所致的。

我反正是无神论者，所以写这段文字，只是交待一个故事罢了，大家不要去当真。这里把天帝牵进来，只是讲故事圆满点，不是我怪力乱神哈。

最后要交待的一处，便来说说这个幕后系列最前的地方所讲到的：“除原寓言中的四个神话人物（天帝、操蛇神和夸蛾氏二子）之外，新增一个神话人物”。这个新增的神话人物其实跟操蛇神是一对儿，叫食梦神。操蛇、食梦出自十二神兽（或作兽神），这十来个东东大家可去网上查查便知。这其中，操蛇神强梁是虎首人身，四蹄长肘，能役蛇；食梦神伯奇就是百劳鸟，正直且心如明镜，能食恶梦。

## 六、 其它

十二神兽多恶，例如穷奇就专吃好人，但“愚公移山记”并不讨论它们的善恶。因为“愚公移山记”本质上是要讨论工程的。那么这操蛇神、食梦神又与工程有什么关联吗？

食梦神进言的法子是再将太行、王屋并在一起，操蛇神则建议将二山分列二处。这其实是对待工程事件的两种不同思路，或堵或疏。这个故事中，天帝决策的结果是选择了疏通。然而其实并没有绝对正确的方法，因为选择疏通的结果，是“世乱三百岁”。——如同温伯格所说：“每种解决方案都会带来新的问题”。

软件工程中的决策不也如此？任何时候，任何看起来正确的决策与方法，也许解决了问题，也许根本没解决问题，但局面却因此发生了变化。而变化的结果，是产生更多的问题。糊涂的决策层总是说：你们看啊，你们怎么又搞出来这么多事！

无论作出什么选择，事情总会变化。——因此，“搞出来更多的事”其实是正常的。聪明的决策层只不过善于捕捉形势的发展，总能知道“更多的事”是什么，以及方向是怎样的。当这些“更多的事”被有效利用了，就变了顺势，被滥用了，就变成了逆势。所谓顺、逆，其实也是行事之法中的一部分：影响它，或被影响。

我们每一个人都在局中。能观其《十势》，应以《趋避》的人，便已是深谙工程中的行事之法的了。然而我觉得，即使是端木长、京城宜这些人仍是不够：无论所行所事，都是着形于外、可以揣度的。我认为，最重要的不是这些形于外的方法、策略，也不是端木长在出将入相时的一时成就，而是背后的思想。将此概而言之，就是：卓立目标，道而驰之。这便是我写“愚公移山记”的目的。

我想，能细细去读这些人，所花的、所得的，便都已经是工程之外的功夫了。

## 幕后故事(7)：“愚公移山记”撰修杂事篇

### 一、 我与古文

并不象很多人认为的那样，我其实并不是一个古文迷，或者老学究。我年纪才刚过三十，受的教育也很正常，并没有哪个老师刻意地讲授古文。

但我的确比较喜欢传统文化一些，我自己也写写古体的诗词，或者对联什么的，但只是喜好，算不得专学。

我读书也很少读古。以前有人问我这本书读过否，那本书看过没，我其实看得很少很少。我的 blog 上有四篇“坐而论道”，大多讲佛禅，但我并不信佛，也不读经；这篇“愚公移山记”讲道而驰之，或者大道至简，但其实我并不信道，《道德经》也只读了几篇而已。

一般来讲，读过这么多年的书的人，要想约一两句古文，或者文白间杂地说些话，并不是难题——是“不屑为”，而非“不能为”。我大抵也是这么个水平。所以我用了文言来做附录，只不过是“不耻于为”，或“荣而为之”罢了。——有点拗口，大意就是说我想这么干，于是就干了，没啥。哈哈。

然而做书不是使性子，我想做就做。如果放在 Q Q 里聊天也所谓，但要写成文字刊成书，就应认真一些。因为读者水平是很高的，若不能认真对待读者，那么写书者的价值或品质，便要打上大大的问号了。

所以我便很认真地来做这篇文言，最初写成的时候就有九节——后来漫画有九幅，其实也是每节一幅的。然而九节的话就显得有些长了，于是合并成了五节，共 2450 字。

我写了这样的一篇古文，但它够不够得上附录到书的后面，成为人家思想的辅佐呢？

这成了一个问题。

## 二、 我与任真

我其实并不认得任真先生，到现在也没有见过他本人。他的真实名字也不是任真，这个是他在网上活动时用的名字。我知道任真，是缘于我的收藏电子书的爱好。任真先生不但藏书，也做电子书，将纸版书一页页扫描之后，公于大众。而我所收藏的一些文学书和辞典书中，便有他所扫描的。后来我去查了查他的网络档案，发现任真所扫的书之多而精，实在罕有。象十卷本的《中文大辞典》(14.3G)、全二十八册的《复初斋文集》(30.9G)、十八册的《翁方纲纂四库提要稿》(2.4G)等等，任真也都扫了来，放在网上供源下载。

始于我对任真先生的一点点了解，我给他去了第一封信——我与他在大多数时候的通信，是用文言的，这源于他在网络上发布共享时，常用文言来叙事。第一封信里写道：

---

我之疑难，在于古文一道，所学浅薄，载文与书册，恐遗误于读者。故日日忧烦于此，不忍舍弃又惟恐留存。故欲求教于学识渊我者，见识长我者审校此文。

然，依我之视见，无有古文精通胜于先生者，无有慷慨无私胜于先生者。故投函而求。先生或问，国内岂无人耶？实是我所学为理工，而非文史。古文一道，是自好自学。大陆之学府，中学以下古文不专讲；大学以上理工不学文。所以我之视见，少有古文精通者。今喜见先生之文采，先生之德识，知若以此事恳请于先生，必使文章得以欣然面世。

---

任真先生并未立时便允。他回信谦道：

---

……先生既如此重视此文，正该当请益于对此有专攻且斐然有成者。相信只要虚怀诚敬，一般文科大学教授应该都愿意襄助的。真实无文，叨絮而已。不敢承荷重任，……尚祈您能就教方家，方好定稿。

---

我大失所望，但仍不死心，回信写道：

---

……鄙以虚怀诚敬托于先生，先生又教我如此托与他人。如此往复，无有终的。诚然先生诸事繁忙，无有闲暇，我以私事相扰，更莫

敢邀而复邀。使有一二字句受教于先生，或观见，或评改，或削斫，当是此文之幸，当是晚生之幸。只望先生或稍有时隙，还请不再坚辞。尚祈先生体谅吾之坚诚，求贤问能，古今求学之道也。

---

等得复信，任真先生终于允了，并附上了几段文字的改稿。所改的第一处，便是原文的第一行。原文是：

**太行王屋，二山本一体，亘于冀晋之南。**

任真先生删了两字，变成了：

**太行王屋，二山本一，亘冀晋之南。**

是时读之，大喜过望。任真先生所改的，正是文理之敝处，数字之间，便已远胜于我。自此，任真先生用了月余的时间，详细批改，终使文辞得通，可载于书册了。个中细节，我后面会再细细地讲。

直到时间久了，才对任真先生多了些了解。他是台湾人，台北某高校国学博士生，兼任教职。现在，他的扫描书单已经长达 2700 余册/种，其中半数以上已经扫成并公开了。我无法统计这其中的页数，但以上述几种书籍来参考，他以个人行为所做的工程，是不见古人，有待来者的。

起初，我曾以为任真先生是得了什么好的法子，或者某种特别的仪器，可以方便地扫书。但后来熟了，我便以这件事问他。他却说：就是拿了扫描仪，自己坐在旁边一页页地翻书、揭盖、合上、扫描，如此往复不已，慢慢扫成的。

时我之惊讶，无以言表。

### 三、校而改之

我与任真先生一起校改这篇古文，他直接在原稿的 WORD 上批注或修订，我同意则“接受”之，不同意，则另在一篇文档里写意见。这样，每次他送交我的稿子总会有密密的校改处，我送回时便只剩下了几处，而 wengao\_notes.doc 便会随之增长。以至于到了后来，我们俩便在这份 wengao\_notes.doc 中聊天说事了。哈哈。

校改前后的文字，随后我用附件给出，这里我只说几处有趣的地方，以飨谈资。

在我的原作中，用字句是极简的（是简，不见得是简练）。这是因为我想写得有点儿先秦的风格，而不要写成明清的。大家现在看四大名著，大抵还看得了，但要读春秋，要读尚书之类，便几乎读不下去。这就是因为越久远的文章，用字越精炼，叙事并不是后来写小说那么啰嗦的。

我原本并不打算在“愚公移山记”中大量的叙事，叙事是辅，理事才是主体，所以词情便不是很生动。关于这一点，我的法子便是再译写一篇白话的版本，白话的版本中便可以多些词藻。例如原稿中有一句：

**王喜，又欲爵。长辞之，曰：苟安尔。**

这段的白话文字却是：

**晋王因此非常高兴，又打算给端木长封爵。端木长又一次推辞了，说：“现在不过是苟安而已。”**

我给任真先生的初稿中并没附白话版本，我担心最终变成了从白话版本改写文言。于是最初的一两次交互中，任真只好从我的“简化”的文言中去揣度我的意思，然后字句斟酌。这个阶段中的稿子，大抵还是保持原样的，只是字句上任真先生比我高明了许多。

后来他终于忍受不住，问我可否译成白话用作参考，免得字字揣度我的意思，且还因为误解而耽误工夫。于是我这才把白话文附上。

然而从此后的文字风格，便立时大变了。任真先生把这篇文言做成了叙事，不但要求字句，还要求文理、求词情了。例如刚才那一句，任真先生便改作：

**晋王喜甚，欲赐长爵。长辞之，曰：“虞魏在侧，此一时之苟安尔。”**

于是文字量开始暴增。我则每次回复都大力削斫，期望能有原文的风骨。以至于一次往复的批注，我写上了七、八处的“可否略？”。

但这“略”，也略出了问题。任真先生开始批评我的“过简”。在原文中，引用“自相矛盾”的寓言故事时，我只写了22个字：

昔有商者，市以矛盾，问之：以其利击其坚，若何？无以解惑。

任真改后，变成这样：

长闻昔有人焉，市以矛盾，曰其矛锐，夸其盾坚，或问之曰：以汝之矛，攻子之盾，其终奈何？其人无以应。

我回复道：

---

这一段我省略颇多，只求顺通，不求文理。原因是，自相矛盾的故事，在大陆的中学(或小学教材)之中，是必学的。可谓无人不知。一提“商者，市以矛盾”，大概都知道是怎样的事情。所以便省略至此。同样的原因，后面问之曰‘以汝之矛，攻子之盾’，虽是原文似也无需引用。

任真回复：

---

然而此毕竟是“文”，多讲求些文采，一以矜人，二以活角色，亦非无点睛之妙也。故事虽属寻常，但说书者若能加以润色，亦能达到出奇超凡之境，引人入胜，随文入观，则文愈可翫。全凭功力尔(三国演义亦即不断润色而集大成者，故事并无新事，而言说自有妙境)。

---

在另一处，任真又写：“若读者(或观众)难晓，不知所谓，唯编导作者自知，则是省略太过，直为败笔云尔。”所以任真先生大抵是觉得我的文字少了些词采，不够丰满，而且很多处的省略，已经影响到了文章的表达，所以才会如此批评。而我得见这些批评，也是时时自省，遂回复道：“谢先生教。我已醒知，所略者众，已伤文害意……”

而这段文字最终的版本中，只改动了“或问之曰”后面的问句，其它都依任真先生，用来作文字的铺垫了。这个问句改成了下面这样，已是比较接受我的原文了：

(或问之曰：)以其利坚相击，若之何？

#### 四、 自省

写任真先生校改这篇古文之初，我便建了一个文本，用来收集先生改稿中的精华处，时以自省，故而也时有所得。这个文本文件的名

字，便叫做“行文之检讨.txt”。

这个检讨最终版本有八项，因为不多，所以这里一一列出来，读者可参考。我自任真先生处，受教是很多的，并非只有这八项，只不过这些是作文方法中的一些可传之道，可共分享罢。

1). 疏于事理。

例如：大夫稟于晋王。允。

改作：大夫反，说于王，事遂得行。

此事岂能稟而遂行？故实应大夫居中游说，可得行焉。

2). 主语转换。

例如：大夫稟于晋王。(王)允。(王)令公输度监，……

改作：大夫反，……。王令公输度监，……

我所作过简。第一个“王”字承宾语而省，第二个“王”字承前而省。虽无语病，然颇费思量。

3). 惯用法

例如：名广野。

改作：名曰广野。

后者是惯用法，故“曰”字不常省。

4). 择字常误

例如：时工程殆半

改作：时工程且半

又例：茶于燕北易马

改作：复于燕北以易马

又例：使见端木远

改作：使告端木远

所改者均善。“且半”尤比“殆半”更为确切；“使告”比“使见”更合情景。

5). 细处失察

例如：端木远商于诸国

改作：端木远遂商于诸侯

直写诸国与史不合。

#### 6). 承启失当

例如：王曰：然也

改作：王曰：诚然，奈之何？

原文中，王以“然也”肯定了端木长的论述，但无有下文。既无王命，端木长何能絮叨言之。所以改作用“诚然”以承前，用“奈之何”发问而启后。妥也。

#### 7). 情理不合

例如：以虞之弱，无一师之兵，胜不能守关，败不能攘晋，何以伐，又何以安？

改作：以虞举国之众，而无一师之军，用以战守，胜则地未足有，败将无以却晋，……

原文中，宜以庶民见王，然言之骄骄。此庶民者，何敢羞辱于王驾之前，是与情理不合焉。改作之中，重在析理，其情甚是。

#### 8). 褒贬含混

例如：王何必伐而后快？

改作：王何必战而后快？

伐者，讨敌之不义者也。京城宜岂可贬言晋之不义？所谓褒贬含混，用词失当，莫过于此。吾应自省再省。:(

这篇文字后来被任真先生看到，叹道：“君得常作如是观（检讨），无怪乎君子于学虽孑然一身，却得蒸蒸也。”

### 五、 如切如磋，如琢如磨

其实任真先生不但予我教导，亦常赞誉。例如原稿中：

京城宜疑曰：然公何以驰救？端木长笑而不语，遂行走于冀鲁燕齐。

任真先生尝改作：

京城宜疑而问曰：然则先生何以教之？端木长笑而不答。辞于京城，遂行于冀鲁燕齐，以筹事焉。

最终我改成了：

京城宜疑而问曰：然则先生何以教之？端木长笑而不答。遂行于冀鲁燕齐，无有知其事者。

最未几字，先生便兴而批注道：

---

改得好！此笔法犹前人云“不知所终”、“其事秘”。……秘不示人，即不示于故事中人，亦可达到效果，故戏剧里秘谋无不知于观众，而剧中人物竟概不知，亦不减损其秘不示人之高也。

---

在另一处，讲述到晋的地理状况时，我原写的是：

端木长曰：王都于曲沃，以定犬戎，兼顾虞魏。广野犄东，王伐之则远都城。

任真先生认为句意上不协调，又多置疑于“广野（独）犄其东”这样的用法是否合符习惯。后来我改作：

端木长曰：王都曲沃者，在西定犬戎，南安虞魏。广野犄东，王伐之则远都城。

先生便盛赞“南安”二字用得很好，很得古人的作文法。只是“犄东”却再无更改，因为这地理形势不因文法之变化而变化，我虽想不出好的构句，却也不能因此乱写了地理。

任真先生的很多修改也很得力。例如原文未写列子出现时，写的是：

列子游经太行

任真一字未改，仅做一句读，高下立判：

列子游，经太行

此处标点，兴奋得我在一旁连注两个“佳”字。

任真先生也有失察处，例如原文讲晋王给公输同封赏时，说：

王赐公输同司空职，事广野。

任真先生改作：

王故拜公输同司空，築广野。

我回信解释道：“司空是职官而非爵位。因有‘职’，而写‘事（于）’”

广野’”。任真回复：“既非爵，不直用赐。拜字为佳。职字累赘。‘事’字后接地名构句者，于古文似无有，不伦。”随后，我便回信详释了晋国当时的官职体系，又说：“晋有国之司空、郡之司空，故而言‘司空，事广野’，意在说公输同是一郡之司空。且‘拜’字用于高官，所以这里也拟不用。”任真先生再回信，说道自己失察，而最终的文字，便改成了：

王喜，授公输同广野司空。

任真先生也有冗言处，例如他改的一段端木长与晋王的对答：

然愚以为矛用歼敌，盾以御敌，初不相攻，又何矛盾之有。凡物之用，唯在人耳，如水载覆，若剑两锋，物无其人，胡尽全功？乃广野之道，今为王忧，以其便于敌来，固也，然王若资以歼敌，舍诸广野，取道何由？此其势之必然，若守若攻，唯在王尔。固将不以广野为忧，且以为喜，又何必以今日之忧而罪公输？宁无明日之喜，而奖公输？然则奖惩失度，赏罚无据，长唯恐将有亏于王命矣，又安敢以私罪而自顾哉？。

改前的原文仅是：

然矛以击敌，盾以御敌，矛盾自生而自消。盖因工具之用，只在人法，而非器物。是故，王今日以广野忧，异日必以之喜，何必罪于公输？

可见先生所改，居然多出了两倍文字。这样的文字我一再与他商谈，取其精彩处，弃其冗余处。一次书信中，我写道：

---

我做文字是能不写便不写。所以害及文意，是因才学粗疏。然性固然。先生多处指正，均乐且从之。但一些可有无处，还依鄙之所好，省而略去。……凡如是，不复絮絮于先生，仅作注于文旁。

---

最后，这段文字改定如下：

然愚以为矛用歼敌，盾以御敌，初不相攻，何有两难者。凡物之用，唯在人耳，物无其人，胡尽全功？夫广野者，取道而伐，据关而守，若守若攻，唯在王尔。故今日之所忧者且为明日之所以喜也。若昧于事理，但以喜忧者论赏罚，必为反复。此恐将有亏于王命矣。

## 六、 诚快事也

我跟任真先生交往频繁，wengao\_notes.doc 这个文件中列举了历次修改和相互间的辩疑。后来数数，已有 40 项之多。待到文稿校改

完之后，又整体过了两遍，这才定下心来，可以交付了。

回头来看任真先生的修改。说实在的，这么多年写文字，这么多年与人交往，未见做事有认真过他的。下图截自其中某一稿的修改，



这右边的框，尚不能显示其中一个段落的修改批注，以至于蓝色的线条直接延向页面的最下端，我已经看不到了。后来的做法，我得打开下方的审阅窗格，逐条目地看才行。

任真先生的改稿，我也敢于置疑；象军事、地理、职司、纪年等我都一一考证，在多次对答责难之后，方才予以定夺。后来任真来信说：“改君之作，再三论难，诚快事也。”其实我又何尝不是如此？然而在校改的过程中，我从任真先生的行事、作文中所学所受的，又怎能是“快事”二字所能概括的呢？

我一直在想，任真先生数千册 / 部的扫书书单，以百万次计的扫描仪开、合、扫描，这种精神和坚定的信念，所为者何呢？或许他是答允过自己什么，于是便投了全心全力去做，就如同他答允要改我的

文稿，便全力以赴去做一样。然而，如果一个人，能拿别人的事，投以自己的心力去做，又该如何赞誉其风格呢？我已经很少看到这样的风格了。做事的懒散，做人的无信，求学的不究……凡此总总，不就是少了些责任，少了些允诺吗？

与任真先生的交往中，我在最后的几封信件里曾经写道：

---

很多古书中的道理，今人一概不知。求以西学，又不精研。两皆肤浅，无有长进。是为深痛者、深斥者。此文斟酌处、析疑处，文理辩证处，它日我写成文章，发于网络，以为众教。此文得先生指教，实吾之幸，文章之幸，读者之幸。若使此间历程公开，便是求学者之幸了。

---

而这两天来，我花这些功夫来做一系列的“幕后”，其实根源便在这个给任真先生的允诺上。而这诚于信诺，正是先生所教我的。

再谢。

## 七、 其它

“愚公移山记”一文初稿是 2450 字，与任真先生改定后，终稿是 2980 字，多出来 530 字，约是原稿的 5/1。

“愚公移山记”初稿成于 2006.07.31，用了不到两周时间。与任真先生改稿，起于 11.09，终于 12.29，接近两个月时间。

“愚公移山记”的漫画版里有两处错误。其中一处后续版本中会被修改，另一处我打算就留着不改了。；)

《大道至简》一书的正文中，每一章前有一个小的人物头像来做章首页，这人物头像来自于后面的漫画。但第四章没有漫画，因此人物头像就没了来源。最编辑看上了原计划用来做封面的三个和尚（丘宝画作），采用了其中一个和尚的头像。这是三个和尚版的封面在本书中留下的唯一痕迹了。

本系列内幕共 45000 余字，相当于“愚公移山记”一文的 15 倍，相当于《大道至简》一书的 1/4。

## 附录

# 愚公移山记(对照)

旧版文言：2006.07.31

### 【一】

太行王屋，二山本一体，亘于冀晋之南。周公还政十年，北山愚公公输，志欲平之，移土石于渤海。工程伊始，河曲老者端木，素闻齐东有海盐之市，令子启荷担而从，茶布与易。又四年，京城氏孀妻命子初随行，求学于鲁。

公输氏移山三十载，不曾损山之一毛。京城初习得冶铁之技，制车之法，归。愚公长子旦求见，讨以粗铁之器、车载之法，工程始速。端木启有盈钱，遂以南山之铁、北山之木，助初冶铁

与任真改稿：2006.12.29

### 【一】

太行王屋，二山本一，亘冀晋之南。周公还政十年，北山愚公公输，志欲平之，移土石于渤海。工程伊始，河曲老者端木，素闻齐东有海盐之市，故令子启荷担而从，将易之以茶布。越四年，有京城氏者孀复命子初随焉，学于鲁。

公输移山三十载，未曾损之一毛。时京城初习得冶铁、制车之术以归，愚公长子旦故往见，求之以粗铁之器、车载之法，工程始速。时端木启适有余财，遂以南山之铁、北山之木，佐初制

作耕具，车载于晋中易茶，茶于燕北易马。时成王伐于犬戎，以车马贵，端木氏速富。

又三十余年，公输氏已数百人，车辆百乘。晋大夫惊闻，往察之。端木博曰：公输公尽家资以利国民。王若轻之，人皆不服；重之，人皆仰颂。且晋南通畅，于民于国，皆有利也。大夫禀于晋王，允。令公输度监，使三千役助之，劈山十丈，筑路二百里，以通南北。太行之北自此有郡，名广野。

端木博遂置茶酒之肆、车马之驿，南茶北马，约五年，富甲晋南。京城初晚年隐于鲁，著《论事》百篇，录工艺、事体、群策各三十，余者尽佚。

## 【二】

又四十年，京城晰游学五十载而返。时工程殆半，崖间十丈，危危可岌。遂寻公输召而惊问：若山洪暴泄，崖壁曝蚀，若何？公输召亡以应，使见端木远。远谏中军辅政公曰：请与三十丈，辅以河道，使沁通南，可无虑也。辅政公奏请于王，又允。其后六

器，输于晋中以易茶，复于燕北以易马。适周伐犬戎，车马腾贵，端木氏得骤富焉。

又三十余年，公输人逾数百，车有百乘。晋大夫异而往察。端木博告之曰：“公输尽家资以利民焉，晋王若轻之，必难服众；若重之，人将仰颂。且夫晋南得通，不唯民便，国且是赖，利难尽言。”大夫返，说于王，事遂得行。王令公输监之，遣役三千以助，劈山有十丈，筑路二百里，以通南北。太行之北自此有郡，名曰广野。

端木博遂置茶酒之肆、车马之驿，南茶北马，富甲晋南。京城初则晚隐于鲁，著《论事》百篇，有工艺、事体、群策，卷各三十，余者俱佚。

## 【二】

又四十余年，京城晰游学五十载，乃返晋南。时工程且半，晰见壁立十丈，岌岌危也，遂亟寻公输召而问曰：“若乃山洪暴泄，崖壁曝蚀，事有可忧者。”召亡以应，使告端木远。远遂谏于司空曰：“请与三十丈，辅以河道，使沁通南，可无虑也。”

十年，公输召任匠官，子否继任，工程浩叠，无以复加。时边境交好，端木远商于诸国，钱资允盈，斗金而量，竟无数。

京城晰公逝后四十年，孙礼返。公输否、端木方往见。礼问曰：晋北有燕，西有犬戎，东、南倚太行而无战事，若太行之南中断，虞、魏、原、邗、雍阵列而峙，晋国何其危也？方笑而应之：商于豫南晋北，乐事矣，焉有战？公且安，毋使乱于否。否曰：事此百年，安能止于一言？遂拜而辞。端木方旋归而见礼，曰：公之所言，关乎性命，且勿令王知。拜请再三，礼诺。

此后数年，端木氏广疏钱财于齐、鲁、燕、越。是故富而不显。礼归，仕于鲁，著《观势》十篇，言十势，曰顺逆、缓急、强弱、得失、安危。间述临险通变之道，乘势策略之法。

### 【三】

献侯二年，公输氏功成，遂有太行王屋二山。是年晋中云集南商，王赐公输同司空职，事广

司空请于王，其计复行。其后六十年，公输召为匠官，子否继任，工程浩叠，无以复加。时与邻交好，端木远遂市利于诸国，资财愈充。

京城晰逝后四十年，孙礼返。公输否、端木方往见。礼问曰：“晋南恃太行，始无战端。若山南开，虞、魏、原、邗、雍将列阵以待，晋其危矣。”方笑而应之，曰：“时豫南晋北之道，商旅盈塞，何必唯战？公且安，毋使否忧也。”否谓方曰：“吾家百年之事，安能一言废止？”遂拜而辞。公输归，方复进于礼，曰：“公之所忧，乃系乎民命，敢乞公且勿知于王。”又详以利害，再拜而请。礼遂然诺。

后数十年，端木氏广疏其财于齐、鲁、燕、越诸国，故虽富而不显。京城礼归仕于鲁，著《观势》十篇，言十势，曰顺逆、缓急、强弱、得失、安危。间及临险通变之道，乘势策略之法。

### 【三】

献侯二年，公输氏功成，晋、豫之南北遂有太行、王屋二山。是年商旅南来者云集晋中，王

野；次年晋涝，南入黄河，无有大灾，又赐金百斛，封广南大夫。然，又三年，邗、原、苏盟广野，伐晋。太行南北始有战事。王怒，责公输同通敌，问为死囚。

京城宜往见端木长，曰：先父诺于端木方公，使有今日之过，望予驰救。端木长曰：使问何过之有？宜答之：若先父知于王，无有今日之失。长曰：先父曾言礼公厚德，得三十载以运筹。礼公知时知势，焉有过失哉？宜曰：然太行不开，战事不起。端木长笑而止之，曰：大凡事体，应顺势而为，岂可逆而阻之？昔诸公之德，今广南公罪，盖世事之变迁，时局之诡佞。先父是故广布钱帛，以为今用。京城宜疑曰：然公何以驰救？端木长笑而不语，遂行走于冀鲁燕齐。

约一年，王三伐广野，皆败。端木长备三军之甲，集十乘之金

喜，授公输同广野司空；明年，晋涝，水南入河而国无灾，王复赐同金百斛，封广南大夫。又三年，邗、原、苏则盟于广野，伐晋。太行南北始有战事。王怒，谓公输同通敌，论死。

京城宜趋见端木长，曰：“昔先父诺于端木，故有今日之过也，君若垂怜，敢不衔环！”长曰：“令尊何过之有？”宜答曰：“若先父未允端木，而白于王，无有今日。”长曰：“先父尝言礼公厚德，故吾家得五十载以生聚。礼公所谓知时审势者也，焉有过哉？”宜曰：“然太行不开，战事不起。若家父阻于前，焉有今日？”端木长笑而答曰：“大凡事体，自宜顺势行之，岂可逆焉？昔诸公之所以为德，今广南之所以获罪，盖乃世局诡譎，时势固然，岂令尊所能逆，又岂诸公所能料也。故先父度情而备时用，广布帛，用在四邻，所为者今也。”京城宜疑而问曰：“然则先生何以救之？”端木长笑而不答。遂行于冀鲁燕齐，无有知其事者。

期年，王三伐广野，未果。端木长备三军之甲、金以十乘请

请见。王喜而欲爵，辞之，曰：吾与公输氏世知，邗原兵者，非所愿矣，故求赦。王怒曰：且住！尔无惧于通敌之罪耶？长曰：若此，何必资军？广野者，亦敌袭之道，亦王伐之道。昔有商者，市以矛盾，问之：以其利击其坚，若何？无以解惑。然矛以击敌，盾以御敌，矛盾自生而自消。盖因工具之用，只在人法，而非器物。是故，王今日以广野忧，异日必以之喜，何必罪于公输？王曰：然刑法之用何？甲冑之用何？长笑且近之，曰：若能不以甲冑而平，王可不以刑法而罪乎？王诺。

端木长曰：王都于曲沃，以定犬戎，兼顾虞魏。广野倚东，王伐之则远都城。故乱在东而患在西，左顾右盼，何有胜焉。王曰：然也。长曰：是故广野之乱，

见。王喜而欲爵，辞之，曰：“吾世与公输氏知，邗、原之兵，非所见矣，敢以公输请于王。”王艷然曰：“乃无顾于通敌论耶？”长曰：“长若欲通敌，何必来献？固以此甲冑资财，用听王命。”王意稍解。长进曰：“长闻昔有人焉，市以矛盾，誉其矛铍，夸其盾坚，或问之曰：‘以其利坚相击，若之何？’其人无以应。然愚意以为矛用歼敌，盾以御敌，初不相攻，何有两难者。凡物之用，唯在人耳，物无其人，胡尽全功？夫广野者，取道而伐，据关而守，若守若攻，唯在王尔。故今日之所忧者且为明日之所以喜也。若昧于事理，但以喜忧者论赏罚，必为反复。此恐将有亏于王命矣。”王曰：“然则如卿之言，不察于时事，则刑法之用何也？甲冑之用何也？”长笑而前曰：“惟在用法而已。若能不以甲冑而靖广野，王可不以刑法而罪公输乎？”王诺。

端木长曰：“王都曲沃者，在西定犬戎，南安虞魏。广野倚东，王伐之则远都城。故乱在东而患在西，左盼右顾，何胜之有。”王曰：“诚然，奈之何？”

兵之所不及也。邾之远有雍，若交好与雍，邾危而晋安。遂持信志使雍，曰：若使攻邾，晋必往助。又令京城宜赴邾，请见于王，曰：王安知邾国之危？吾自东来，雍国人人竖耳，待邾伐晋之疲，王当警之。邾王大惊，异日闻听晋欲助雍，骇而收兵。端木长又使于单，曰：单公辅天子以定王畿，晋尊而莫敢兵其北。然原、苏扰于广野，公何无视？若晋兵南者，必为天子之忧矣。单公遂往说，挟以天子令。广野之乱始安。

#### 【四】

王喜，又欲爵。长辞之，曰：苟安尔。王问：何以解忧？长曰：邾王性疑，制之以诡；虞王寡思，食之以饵。遂教京城宜说虞。

宜见于王，曰：晋之南以魏、郟、焦为强，皆欲兵北。凡兵者

长曰：“若假力他国，以为晋用，则国可安于一策。夫邾国之右有雍，若与其交好，以共谋邾，则邾危而晋安矣。”王诺。长遂持节往，说曰：“雍若攻邾，晋必往助。邾敝，雍之利也。”长又令京城宜往邾，请见，言于王曰：“王安知邾国之危耶？吾自东来，于雍所见者，皆竖耳以听，立待邾人广野之疲，王岂知之？”邾王大惊，未几，刺得晋人果欲助雍伐邾，骇而收兵。端木长复使于单，曰：“公辅天子以定王畿，晋以天子故莫敢造次。然今晋有原、苏之忧，广野危已，公岂无顾？若晋兵决意向南，则必贻天子忧，吾公何以处之？”单公恐，遂挟天子令往说诸国，兵弭，广野始安。

#### 【四】

晋王喜甚，欲赐长爵。长辞之，曰：“虞魏在侧，此一时之苟安尔。”王询其计。对曰：“邾王性疑，予故制之以诡。而虞王短视，犹待以饵啖之。如是，晋可安矣。”潜使京城宜说于虞。

宜见于王，曰：“晋之南，有魏、郟、焦为强国，皆欲将兵

必争之地，未能久持。以虞之弱，无一师之兵，胜不能守关，败不能攘晋，何以伐，又何以安？王何必伐而后快？此若囊金与敌，助尔伐己。虞王奇之，问：伐己者何？宜曰：虞在晋魏之间，于魏为喉，孰能忍喉噎之苦？必去之而后快。然于晋为足，无虞则伤。必厚之。故王伐晋，与赠利于敌者，同。虞王惴惴，问曰：何以安虞？宜曰：联而伐之不成，枕而居之则可。莫若栖安而憩，待机南图。吾愿往说之。王喜，令宜使晋。

京城宜归禀。王屡败，愤而不允。长曰：时边患未已，若修好于虞，虞必交恶魏焦。使互为制约，强于十万兵。王赞而允。以珍奇者赠虞，数世交好。晋王遂赦公输一氏，令其六百余人筑广野关，月余即成；又责其兵而守之，以役服罪。晋南始安。

端木长公官拜丞辅。将辞于

北向。凡兵争之地，未能久持。虞以举国之众，尚无一师之军，用以战守，胜则地未足有，败将无以却晋。故王所战而后快者，是赍金与敌，助其伐己尔。”虞王异之：“何谓伐己？”宜曰：“夫虞于晋魏之间，如魏之咽喉，虞之不靖，魏且不安，与其长遗国忧，宁毋去之后快？亦如晋之胫踝，人无胫踝，犹将倾覆，晋王无虞，岂得优容？故必厚虞以为己利。而王乃伐之，是适足以为魏喜，此其与夫资敌军而寇吾国者，又何异哉！”虞王闻之，未知所从，但问安虞之计。宜曰：“今战且不宜，愿以固守，修好于晋，待机南图。王若不弃，臣愿往说之。”王闻而喜，令使于晋。

京城宜归，禀于晋王。王以新败，愤而不允。端木长逡巡曰：“臣教宜所图者，便在用间虞魏。虞魏交恶，于晋之利，何啻十万军？”王赞。遂厚赂虞王以为盟，晋南得安。王依诺，赦公输一族六百余人以筑广野，月余，关成，使就地守备，以服罪焉。

后端木长为中军辅政，病

世，王问平南之法，长曰：伐远必先安近。晋虞之好，于虞，安于斯，危于斯；于晋，可拒南，可伐南。异日魏焦有变，出而伐，归而灭。广野始可伐也。遂逝。王以国丧。后世，虢灭魏，晋伐虢灭虞，无出于长公之机变矣。

晋王封京城宜。辞而隐，著《趋避》千字，述方略宏旨，时局大观，运筹思度，斡持事端。

### 【五】

公输氏守城四十年，晋多兵南，或间原邗，或伐原邗，以为制衡。冀豫皆苦。时褒姒乱周，申侯起伐，幽王谥。食梦之神求见于帝，曰：联合二山，则无关无隘，遂无战事。操蛇之神则曰：惧其不已。莫若分列两处，亦无关隘。帝命夸娥氏二子负二山，朔东雍南。是故天地惊动，平王东迁，乱世三百载。

又 150 余年，列子游经太行，闻山前有目夷氏著书，一年

笃，王视其疾，问以南疆，长曰：“夫远伐必先安邻。晋虞之盟，战守皆利。异日势若有变，王可假其道以伐魏焦，归乃灭之，以不余遗害。其后师出广野，南始无忧矣。”言竟而逝。王以诸侯礼葬之。后虢灭魏，晋伐虢灭虞之事，无出长之算矣。

王欲封京城宜，宜辞而隐，著《趋避》千言，论以方略宏旨，时局大观；尽述运筹思度之方，斡持事端之宜。

### 【五】

公输氏守城四十年，晋兵多南向，或间原、邗，或伐二国，以为制衡而已。冀、豫间每苦之。时申侯伐周，幽王自谥。诸神以下情禀帝，言及晋南，食梦之神曰：“若并太行、王屋，则无关隘，遂无战事。”操蛇之神则曰：“今并二山，宁知后无复分之者？与其合而又分，莫若分置焉，而关隘乎亦无。”帝遂命夸娥氏二子负太行于朔东、王屋于雍南，是故天震地动，平王东迁，世乱三百岁。

又 150 余年，列子游，经太行，闻有目夷氏者尝着书，一年

成《公输诸公记》，十年成《目夷京城氏集注》，三十年成《释智》。遂拜而取阅。目夷氏问愚，列子扞须而笑：山岳城池，豫南两不通。复问智，颌首而叹曰：非止土石，亦非钱帛。若车马之无疆，道尔驰之，无有颠覆。

目夷氏遂笑而焚书。

成《公输诸公记》，十年成《目夷京城氏集注》，三十年成《释智》，遂拜而学之。目夷氏故问焉：“何谓‘愚’？”。列子扞须而笑曰：“移山取道，筑关自守。不知其始，非知所终，是为愚也。”复问“智”，列子仰而叹曰：“非土石者技之所实，亦非锱铢者利之所虚。车马无疆，道而驰之，无有倾覆。斯道者，智之所在矣。”

目夷闻言，遂笑而焚书。

## 《大道至简》勘误表 (2007. 05. 15)

位置	错误	正确
封底	内容简介与版权页中的不一致。	按“版权页”所载。
文前页(xxi)	标题处的英文错误。	Engineering Hierarchy Model
正文 P46	以口头的形式回复了这封 E-mail	以口头的形式回复了这封 E-mail
正文 P79	楚人有卖盾和矛的人	楚国有卖盾和矛的人
正文 P115	每种解决方案都会来新的问题	每种解决方案都会带来新的问题
正文 P155	本页第一行是多余出来的。	
正文 P156	本页最末少了一行。	添加如下行： 未能出乎于端木长的智谋机变。
正文 P157	也不是经商时那样地迷乱于钱帛的虚妄	也不似经商时那样地迷乱于钱帛的虚妄
正文 P162	列子仰而叹曰	列子仰首而叹曰
正文 P162	后魏灭魏，晋伐魏灭虞之事	后晋灭魏、伐魏灭虞之事 (注：白话文需相应更改)
漫画 P36	北野	广野